

明月镜片

技术先进·全国销量领先



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2025年4月



明月镜片品牌代言人

郭晶晶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公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尉静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尉静妮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列示了公司目前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因素，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并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数 200,732,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明月镜片	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明月光电	指	江苏明月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明月实业、控股股东	指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明月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诺伟其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志明管理	指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志远管理	指	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赛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上海明月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上海镜连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镜连科技有限公司
莱蒙光学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维沃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可奥熙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维沃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Vivo Optics Pte.Ltd
温州明月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明月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明月镜片丹阳分公司	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
香港明月	指	香港明月光学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明月镜片	股票代码	3011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月镜片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Mingyue Optical Len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ingyue Optical Len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公晚		
注册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开发区银杏路 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 567 号品尊国际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3		
公司网址	http://www.mingyue.com/		
电子信箱	stock@mingyu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哲	李鹤然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 567 号品尊国际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 567 号品尊国际中心
电话	021-52660665	021-52660665
传真	021-52971882	021-52971882
电子信箱	stock@mingyue.com	stock@mingyu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苗颂、王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 国际金融广场 24 层	郑睿、温畅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770,297,786.61	748,743,207.89	2.88%	623,065,0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76,785,928.28	157,543,021.14	12.21%	136,218,33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元）	152,097,603.69	136,198,456.01	11.67%	92,660,96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	211,159,110.55	209,092,426.97	0.99%	146,853,95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07	0.7818	12.65%	0.67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07	0.7818	12.65%	0.6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9%	10.33%	0.66%	9.52%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861,102,531.56	1,752,743,944.92	6.18%	1,659,522,29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元）	1,669,525,834.67	1,556,526,892.00	7.26%	1,469,289,709.0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2,086,337.15	192,934,006.72	198,262,404.64	187,015,03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2,208,439.85	46,758,290.82	48,041,102.63	39,778,09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34,793,590.00	40,704,401.76	41,981,589.43	34,618,02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21,818,792.00	49,202,941.53	67,397,889.02	72,739,488.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806.58	-819,538.08	-236,15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7,207.02	3,528,769.16	8,323,239.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962,385.23	19,770,838.33	27,608,236.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9,646.80	1,307,482.45	2,658,536.14	
债务重组损益			2,313,596.74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7,363,77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0,875.70	1,601,536.87	-63,081.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783.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52,201.92	3,804,868.21	4,217,319.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781.66	239,655.39	255,236.45	
合计	24,688,324.59	21,344,565.13	43,557,373.0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眼镜由镜片和镜架组成，其中镜片发挥着保护眼睛、矫正视力的重要作用，是眼镜行业竞争的核心领域。树脂镜片是目前市场上最普遍的镜片类型。公司作为深交所注册制背景下上市的唯一一家镜片品牌企业，根据国际知名市场调研机构弗若斯特沙利文（以下简称“沙利文”）公布的权威市场调研数据显示，在 2024 年中国品牌镜片行业零售格局中，按零售量计，明月镜片以 12.4% 的市场份额排名第一，另据沙利文 2025 年 4 月出具的市场地位确认证书，明月镜片“眼镜镜片连续九年全国销量领先”，彰显了明月镜片的行业头部地位与强劲品牌实力。

国内人口基数庞大，不同年龄阶段的人群有不同的视力问题，对镜片产品的功能性需求日益增加。随着电子产品不断普及，低龄及老龄人口的用眼场景不断增多，视力问题人口基数亦不断加大。国家密集出台相关政策引导行业规范发展，政策驱动下推进多层次视觉健康、时尚消费需求持续释放。

国内近视情况严峻，且呈现低龄化、重度化趋势。根据《中国眼健康白皮书》披露数据，2016-2020 年，我国近视人口从 5.4 亿人增至 6.6 亿人，全国视力问题人口占比从 39.2% 升至 47.1%，近视情况严峻。国家卫健委调查显示，2022 年全国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为 53.6%，其中 6 岁儿童为 14.5%，小学生为 36%，初中生为 71.6%，高中生为 81%。从近年来儿童青少年近视的情况来看，近视高发的年龄段已从 8-12 岁提前至 6-10 岁。青少年近视问题日益严重，已成为社会广泛关注的公共卫生问题。中国儿童青少年近视人数持续上升，青少年近视防控问题催化了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的发展，这不仅是一个市场机遇，更是一个严峻的社会挑战。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镜片品牌企业，肩负着保护青少年视力健康的重要使命。对于青少年近视率较高的现象，中国政府及相关部门越来越重视青少年儿童的眼健康问题并持续推出相关有利政策，促进中国近视管理镜片市场健康发展。2018 年 8 月，教育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近视防控工作的帷幕正式拉开。2018 年 12 月，市场监管总局也印发了《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2021 年 4 月，教育部办公厅等十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2021 年 11 月，中国眼镜协会发布《眼镜行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积极推进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2022 年 1 月卫健委印发《“十四五”全国眼健康规划》（以下简称《眼健康规划》），重点关注“一老一少”两类人群，近视防控做到关口前移，早发现、早干预。随着儿童青少年近视率呈低龄化发展、近视度数增长速度变快等趋势，家长、学校对青少年儿童视力保护日益关注，催生近视防控镜片市场的需求。2023 年 3 月，教育部印发了《2023 年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重点工作计划》，系统谋划和扎实推进新时代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坚持切实增强合力、部门分工协作的原则，确保实现《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明确定期开展视力监测、完成年度评议考核、近视率核定等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主要任务；2023 年 7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核心知识十条〉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函〔2023〕278 号），倡导和推动家庭及全社会重视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干预。2024 年 10 月，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疾控局综合司联合发布了《关于切实抓牢幼儿园和小学近视防控关键阶段防控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4〕34 号），旨在抓牢幼儿园和小学近视防控关键阶段，有效减少幼儿和小学生近视发生，推动全国和各地儿童青少年近视率以更快速度下降。

全球人口老龄化的加速推进，中老年群体正逐渐成为消费市场中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每一个细微的市场变化都映射着社会结构与消费需求的深刻转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达到了 31,031 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22%，国家卫健委预计 2035 年中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 亿，人口老龄化是我国当下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间的基本国情。虽然迅速增加的老年人口数量会给公共服务供给、社会保障制度带来诸多新挑战，但也增强了中老年消费者对渐进多焦点镜片的需求，这些都为眼镜市场带来新的快速增长点，也进一步凸显了我们在研发和推广功能性镜片方面的责任，以满足不同年龄段人群的视力需求，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眼健康解决方案。

中国眼镜镜片行业仍处于发展阶段，消费者认知度相对较低、市场开发潜力高。生活水平提升拉动眼镜装饰及护眼需求增长，从销售规模来看，国内镜片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据沙利文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眼镜产品市场规模增长至 958.3 亿元，预计 2029 年可达 1,283 亿元，2019-2024 年我国眼镜产品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0%，近视防控眼镜、防蓝光眼镜、高折射率镜片、渐进多焦点镜片、抗疲劳等功能性镜片的需求在快速增加，预计 2024-2029 眼镜产品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将保持在 6.0%的水平。

从人均购买量来看，中国眼镜片人均购买量呈上升态势，由 2019 年的 8.6 副/百人增长至 2023 年的 10.0 副/百人，2019-2024 年年复合增长率 3.1%。随着中国眼镜行业的发展，消费者对眼镜产品的认知逐渐加深，预计 2024-2029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6.3%，由 2024 年的 10.0 副/百人增长至 2029 年的 13.6 副/百人。从人均消费来看，2019 年我国眼镜片人均支出为 21.2 元/人，2024 年增长至 27.1 元/人，但仍与全球平均水平有较大差异，预计 2029 年将达到 38.3 元/人，2024-2029 年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7.2%；从眼镜更换频率来看，国内人均更换眼镜的频率是 2-4 年甚至更久，而欧美市场人均换镜频率为 6 个月-1 年，根据沙利文分析，中国消费者更换眼镜的频率不断缩短，1.5 年以内更换镜片的消费者占比在 2024 年上升至 34.8%，随着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和消费观念的转变以及对镜片功能性需求的增加，消费者意识到定期更换镜片的必要性，镜片更换频率的周期将逐渐缩短。

2025 年 2 月，中国信通院泰尔终端实验室联合 S-DreamLab，从基本配置、音频、图像、防抖、交互、续航、安全隐私 7 个模块、超 60 个测试项，对部分智能眼镜的主要使用场景和功能进行全面、客观的功能、性能、可用性和可靠性测试，旨在为 AI 眼镜行业提供可参考评价指标。AI 眼镜的特点是轻量化的设计以及多模态的 AI 功能。除了具备传统眼镜的基本功能外，还集成了视频拍摄、语音助手、视觉识别、翻译等 AI 功能。AI 眼镜作为人类的第一视角设备，其捕捉视觉、声音、位置等信息的能力，将给人们带来前所未有的感官延伸，重新定义人与世界的互动方式。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落地应用已成为科技界瞩目的焦点。AI 眼镜，作为这一技术浪潮中的重要落地场景之一，正逐渐展现出其独特的魅力和广阔的应用前景。

镜片是 AI 眼镜实现显示功能的关键部件，承担着显示和交互的核心功能。镜片的品质直接影响用户在使用 AI 眼镜时的视觉体验。高质量的镜片可以提供更清晰、更逼真的图像，减少视觉疲劳。此外，镜片还可以通过多层光学镀膜来减少反射、增强透光率，并具备防紫外线、防蓝光等功能，从而保护用户的眼睛。镜片的可定制性是 AI 眼镜的重要价值之一。许多 AI 眼镜支持定制近视、远视、散光、老花等镜片，以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这种个性化定制不仅提高了产品的适用性，还扩大了潜在用户群体。镜片的品质和功能对产品的整体价值影响巨大，高质量的镜片能够提升 AI 眼镜的市场竞争力，吸引更多消费者。镜片技术的创新是 AI 眼镜发展的关键驱动力之一，随着 AI 眼镜市场的不断扩大，镜片的需求量也将增加，智能眼镜对配套的镜片品质和功能提出了更高要求，推动镜片产品向高折射率、功能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如光波导镜片及其他特殊品种的镜片，这不仅提升了镜片的附加值，也带动了产品单价的提升，为镜片企业带来了新的商业机会。

2024 年，宏观环境面临诸多变化，部分行业表现良好，而部分则面临一些挑战，但高端先进产品增长迅速。消费者获取信息的方式已经发生改变，不再依赖传统推荐，而是通过小红书、抖音等平台了解产品，一方面对品质消费的需求增加，另一方面更加关注实现国产替代的优质产品。

时代发生巨变，行业的升级悄然发生，公司始终以用户为中心，关注用户眼健康需求和终身服务质量，建立与用户的长期关系，致力于提升用户体验和终身价值，在变革中发挥自身优势，建设全球领先的行业标杆和健康的产业园，提升行业整体水平，与消费者、客户共创更美好的发展阶段。未来随着国人对眼健康重视度不断提升，行业结构创新升级，智能眼镜的飞速发展，中国居民眼镜消费频次越来越高，消费需求更加多元化、场景化、个性化，镜片需求将持续扩容，行业规模仍有巨大提升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是国内光学镜片领军企业，技术先进、连续多年全国销量领先，也是目前 A 股唯一一家以光学树脂镜片为主业的上市公司。现在已具备完善的产业链及一站式服务体系，业务涵盖镜片、镜片原料、成镜、镜架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其中，中高档光学树脂镜片是公司的核心产品，镜片产品以自有知名品牌“明月”为主。公司交付能力行业领先，精益的制造能力保证了产品的交付质量，通过持续推进智造升级，实现定制片 48 小时交付率 99%，50 片内订单 4 小时现片交付率 100%，成镜当日交付率 99.5%。公司还积极切入镜片原料领域，与日本三井、韩国 KOC 合作建立全球领先的镜片原料研发生产中心，是全球为数不多实现原料自给的镜片企业。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1.71、KR 树脂、KR 超韧、PMC 超亮等优质原料除自用外，还开放供应给同行，惠及全行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以研发为本，是行业内从事镜片研发的先行者和领导者。明月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荣誉称号，自主研发并申请了数十项发明专利，是国内镜片企业里少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也是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尤其是原料，公司有效填补了国内镜片原料生产技术方面的空白，同时在光学设计、实用功能和膜层研发等方面在国内外同行中占据优势地位。2008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 KR 超韧镜片获国家发明专利，镜片材料分子结构为网状交联结构，不易碎且抗冲击性强，是普通镜片的 5.6 倍，同时阿贝数较其他同类产品更高，成像品质好佩戴更舒适。2014 年，公司率先推出自主研发的 1.71 非球面镜片，突破高折射率伴随高色散的技术壁垒，在更轻、更薄的前提下，阿贝数高达 37，成功攻克了行业难题。公司首创的 PMC 超亮镜片，透光率高达 98.6%，纯净透亮，视物更加清晰真实，拍照不反光，给颜值加分。

随着人口结构的改变、消费者健康意识的提升和消费升级，功能性镜片的需求显著增强，带动眼镜均价的提升。随着电子产品渗透率增长及户外运动量下降导致用眼时长增加、消费者对个性化及功能性镜片需求增长，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推出新的功能性镜片产品，持续扩充升级产品线。

为了给客户和消费者更丰富的产品选择、更舒适的视觉体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推出浅底色防蓝光镜片新产品，保证双重防蓝光效果的基础上，让镜片更清透。目前公司防蓝光产品矩阵扩充到专业级、日常通用、浅底色三个系列，可以满足更多场景下用户需求。

自 2017 年开始，公司与全球知名光学专家、国家探月计划专家组成员庄松林院士及其团队合作，建立了行业示范性的院士工作站和眼镜工程技术中心，对眼视光行业的前瞻性课题进行专项攻坚。并于 2021 年联合庄松林院士及其团队，根据中国孩子的眼球结构和用眼习惯推出了更适合中国孩子佩戴的两代近视管理镜片产品——“轻松控”（简称“一代”）及“轻松控 Pro”（简称“二代”）。

公司的近视防控镜片不同于同行普遍采用 PC 材料，开创性地研发了专用树脂材料和特殊工艺，更耐磨更通透、光学性能更好；独特的非对称设计，更符合中国小孩的用眼习惯、佩戴更舒适；轻松控 Pro 系列选用独家 3D 内雕工艺，将 1,295 个立体微透镜雕刻于镜片内部，更耐用、视觉体验更好。

明月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不断创新近视管理解决方案，2024 年公司又推出新一代轻松控 PRO2.0 系列产品，进一步优化了镜片的 optical 设计和成像质量，离焦功能层微透镜的数量从 1,295 个增加到了 1,329 个。根据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发起的为期 1 年的前瞻性、多中心、随机、双盲、平行对照试验的总结报告，轻松控 PRO2.0 戴镜 12 个月等效球镜度有效率为 73.82%，较轻松控 PRO1.0 的 60%有了大幅提升，在同样价格的基础上，轻松控 PRO2.0 产品更优、防控效果更佳。目前轻松控系列产品全部产品线覆盖 1.56、1.60、1.67、1.71 四个折射率，有日常使用和防蓝光两个类别，离焦镜核心技术专利权为公司所有。另外 2024 年全新升级的「1.74」高折镜片，成为高度数近视人群的首选，提供最高 1500 度的光度选择。高折也减轻了镜片的厚度和重量，从而减少对鼻部的压力，提供了更舒适的佩戴体验。

2024 年 4 月，公司宣布与全球摄影和光学传奇品牌德国徕卡公司达成镜片领域的独家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品牌运营、技术研发、精准成像、光学设计、精密制造、市场推广等方面深入合作，共同开启中国高端镜片市场新篇章。在关注国人

眼健康与提升视觉质量方面，明月和徕卡亦秉持相同的理念。双方都渴望通过不断的技术突破、考究的光学设计与制造工艺，提供绝佳视觉体验，周全守护国人的眼健康。

5月17日，眼科视光学学术大会 2024 Vision China 正式开幕。同期，明月镜片举办了轻松控 24 个月临床报告发布暨研讨会。四川大学华西临床医学院、中山眼科、浙大二院、温州医科大学等专家齐聚一堂，共同探讨轻松控的近视防控效果。在大会上，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公布了关于明月多点正向离焦镜(轻松控 Pro)的二十四个月临床研究报告。报告结果显示，在戴镜第二年，配戴明月轻松控 Pro 的受试者中，有 72% 有效延缓了近视加深，同时眼轴增长也被显著延缓了 61%。这一数据再次证明了明月轻松控 Pro 在青少年近视防控领域的出色效果。该产品显著减缓了青少年近视度数增长，97% 的受试者能在 1 天之内适应镜片，77% 的受试者能马上适应，几项核心指标均居行业前列，获得专家一致好评。

2024 年暑假，明月镜片还和小黄人一起碰撞出许多趣味活动。暑假期间，明月镜片发起“去环球影城看小黄人”活动，小朋友们在验配轻松控 Pro 时，不仅可以获得定制版小黄人礼盒，还能获得抽奖卡。活动火爆，全国超 50,000 人参与抽奖，多组家庭最终前往环球影城，与小黄人进行“亲密互动”。

2024 年 10 月，明月镜片作为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与中国航天严选一线门店，给予门店航天品质认证，打造航天视觉保障中心，为消费者提供更高水准的服务。《明月镜片 x 中国航天人视觉健康保障计划》旨在让客户成为航天认证门店，被认证的门店不管是专业度还是服务上都得到进一步肯定，权威认可让消费者更信赖。

2024 年 10 月，明月与全球光学巨头徕卡公司闪耀举办“全新视界·徕卡镜片（Leica Eyecare）中国发布会”，现场展示了徕卡镜片的最新科技成果，诠释“你值得看见本真的世界”的品牌精髓。双方未来合作涵盖了光学技术的共享、产品研发联合创新及市场渠道的拓展等诸多方面。明月将利用服务中国市场多年来积累的经验，进军高端镜片市场，为消费者打造视觉盛宴。

2024 年 11 月，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在上海拉开帷幕。明月镜片再次被授予“进博会指定镜片品牌”。这也是明月镜片连续四年获得这一荣誉，代表中国镜片为嘉宾提供视觉支持，展示民族品牌实力。

在品牌建设方面，不仅有刘昊然及陈道明双代言人加持品牌热度，明月镜片常年合作的国民级 IP，也为品牌带来强背书、高声量。上半年，明月镜片与中国航天联合发起“中国航天人视觉健康保障计划”，并联合全国眼镜零售龙头提供高水准专业服务。登山方面，明月镜片携手西藏雅拉香波珠峰登山队再次成功登顶 8,848 米，用登山定制款户外镜为队员提供专业防护，再显“中国技术”的强劲实力。此外，明月镜片一路支持青少年攀岩运动，从 2023 全国青少年攀岩公开赛到 2024 全国青少年 U 系列攀岩联赛，传递品牌精神价值。

在提高品牌声量的同时，明月镜片不断加码重点产品轻松控系列推广，与环球影业超级 IP 小黄人联名，与母婴育儿头部博主年糕妈妈发起“百名妈妈亲测”活动，也带动消费者对产品的关注，提高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作为国产镜片领导品牌，明月镜片长年履行近视科普的社会责任，始终关注青少年眼健康。明月不仅提供专业的近视管理方案，也积极投入到公益事业，公司全年登陆央视《新闻联播》黄金时段，以公益短片号召关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6.6 全国爱眼日期间，与搜狐新闻发起“2 小时户外”倡议，线上线下联动，共同倡议爱眼护眼；作为中国镜片行业龙头，公司多次邀请北大清华优秀学子、知名眼科专家，并携手当地重要合作伙伴，共同走进校园，开展校园近视防控讲座。通过卓越榜样的力量，为学生们分享经验加油打气的同时，进一步科普近视防控知识，提高学生们的视力保护的关注，培养学生们的爱眼护眼的意识，从而更专心地投入学习，实现自己的人生梦想。

公司目前直接和间接合作的线下终端门店数量达到数万家，并且在持续推动直销、经销与医疗渠道协同发展。一方面公司会快速推动直销客户即眼镜零售店积极销售近视管理镜片，并且提升合作客户头部门店的销售占有率；另一方面通过经销客户实现对中小客户的快速覆盖。公司顺应行业变革，积极推动客户的转型升级，并且持续推出更多功能性、高折射率的新产品，赢得了渠道合作伙伴与广大消费者的双重认可。

面对宏观和消费环境的不断变化，明月镜片坚定地推进“夺取中国镜片第一品牌”的战略目标，坚持“健渠道”和“优增长”的原则，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在扩大中大型客户占比的同时，公司也注重提升合作客户的质量。依托于卓越的产品力和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明月镜片加大了品牌传播力度，加快了渠道扩张的步伐。在行业普遍采取价格战的背景

下，公司保持了清醒的认知，坚持长期主义和战略定力，自 2019 年起永久性退出价格战，并有序退出了过度竞争的低端低价市场。通过不断完善市场监督管理机制，明月镜片严格管理市场秩序，保持价格稳定，为客户和消费者营造了一个良好的市场环境，并坚决抵制假冒伪劣产品，确保消费者能够安心购买，持续引领行业的良性发展。

医疗渠道作为近视管理产品销售的重要领域，明月镜片对其进行了定点定向的开发，特别是针对一些大中型、连锁型的医疗机构，目前已初见成效。公司积极参与行业学术交流，2024 年上半年在第二十四届国际眼科学学术会议（COOC2024）、眼科眼视光学术大会 2024Vision China，以及与爱尔眼科合作的线上发布会上精彩亮相。明月镜片与眼科专家携手，共同探索研究新动态和临床新技术，助力“轻松控”应用的升级。面对眼视光行业的升级趋势，明月镜片继续砥砺前行，发力布局医疗渠道。凭借先进技术和优质产品，公司已与国内多家权威眼科医院展开合作。在 COOC2024 学术会议上，明月镜片正式推出了针对医疗渠道的品牌“好医生”，其产品线覆盖了老中青全年龄段，以满足不同人群的视觉健康需求。这一举措标志着明月镜片在医疗渠道的深入布局，展现了公司在眼视光领域的领导地位 and 创新能力。2024 年 11 月，明月镜片携手广东省精准医学应用学会举办了《2024 近视防控新技术研讨会》。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天津市眼科医院视光中心、爱尔眼科等多位专家出席，就近视防控镜片技术专题展开深度讨论。

未来，随着近视矫正需求的不断深入，需有更专业、更综合的近视解决方案。明月镜片将不断携手眼科、眼视光专家，推动视光发展，持续为渠道与患者带来最新技术和前沿方案，做好国人眼健康的守护者。同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布局如 AI 智能眼镜相关的新技术，探索并审慎利用资本市场的有利平台，持续聚焦公司主业，努力提升经营质量。

（二）公司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深耕镜片行业多年，不断研发新产品、新工艺，向市场提供各种光度、折射率和功能的镜片，针对不同人群及多元使用场景的视觉需求，镜片产品可分为日常通用镜片和功能性镜片两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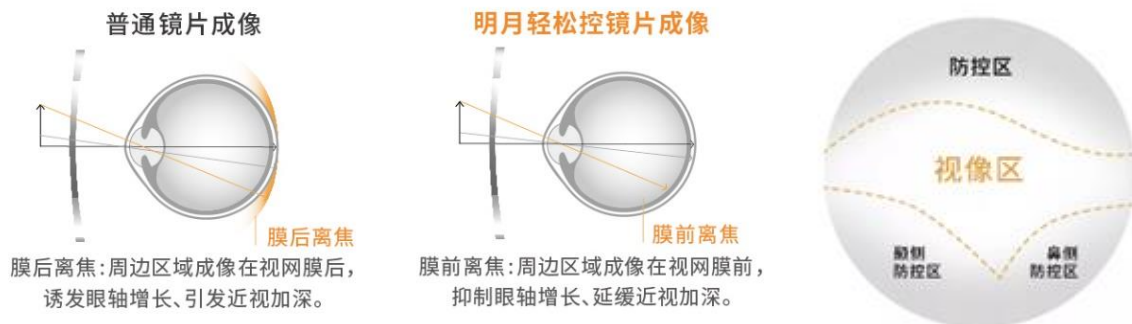


日常通用镜片是指各种折射率的普通镜片，目前公司产品覆盖 1.56、1.60、1.67、1.71、1.74 全部常用折射率，在相同度数、直径的前提下，镜片折射率越高，则镜片的边缘厚度越薄，整体重量越轻，佩戴越美观、舒适；但另一重要参数“阿贝数”通常和折射率呈现出“跷跷板效应”，即折射率越高，阿贝数越低，色散越大，视物效果越差。公司率先推出的 1.71 高折射率镜片，阿贝数高达 37，打破了全行业高折射率伴随高色散的技术魔咒，兼具高折射率及高光学参数两大优点。受到行业内外的充分认可，产品投放市场以来广受好评，已逐渐成为中高度近视及高端消费者的优先选择。



功能性镜片是指在日常普通镜片的基础上，根据应用场景和人群特点不同，通过调整镜片基础材料、光学设计或镜片膜层使得镜片拥有一种或多种功能特性，比如近视管理、PMC 超亮、KR 超韧、双重防蓝光、智能变色、渐进多焦点、偏光等。公司功能镜片覆盖齐全、品质放心，能够满足消费者对于近视度数、复合功能等各类个性化需求。其中明月首创的 PMC 超亮镜片采用 KR 树脂高度提纯加工的新型镜片材料，透光率高达 98.6%。随着人们对美丽、健康、自信更加关注，对个性化与精致化的生活方式更加追求，PMC 超亮镜片因其更少反光，视物更清晰透亮，美观度更高而获得消费者的青睐，销量快速增长。2024 年公司推出了全新防蓝光浅底版镜片，这款产品的独特魅力在于其几乎无色偏的特性，同时保持了卓越的透光性。它将防护功能与视觉清晰度完美融合，为消费者提供了一种既保护眼睛免受蓝光伤害，又不牺牲视觉体验的高品质选择。

国内儿童青少年户外活动少、近距离用眼多，长时间使用电子屏幕，近视低龄化、近视度数增长变快，近视防控难度明显增加。公司于 2021 年 6 月、12 月分别推出专为中国孩子设计的青少年近视防控镜片——“轻松控”及“轻松控 Pro”，两款产品分别采用周边离焦眼轴控制技术（C.A.R.D）及多点近视离焦眼轴控制技术（C.A.M.D），通过形成膜前离焦控制眼轴过快增长，有效延缓近视加深。



视像区设计方面，“轻松控”的视像区采取非对称的 NasalSide 鼻侧近视区扩大技术，符合中国孩子“长时间近距离用眼”和“眼球内旋”的生理特点，更大化地实现舒适性，孩子更愿意长时间佩戴，防控效果更佳。“轻松控 Pro”根据中国孩子“水平视野切换多、上下视野切换少”的习惯，采用光线追踪技术，在视像区设计方面使用了非对称的“贝壳形”设计，让孩子快速适应新镜片且愿意长期佩戴。区别于传统镜片在外表面的挤压成型工艺，轻松控 Pro 开创性地采用 3D 内雕工艺，在镜片内部雕刻多达 1,295 个正度数的立体微透镜，这种“满天星”的设计，大大增加了离焦区域的面积，更自然地实现了“膜前离焦”，从而可实现控制眼轴快速增长、延缓孩子近视加深的效果。材料方面，公司技术团队改善了其他同类产品表面不耐磨的缺点，“轻松控”采用自研的 PMC 超亮和 KR 树脂材料，阿贝数高达 40。相较于外资同类的 PC 材料产品，树脂材料更耐磨，阿贝数、透光率等性能更优，而且可以覆盖多个折射率和满足多种功能场景的需要。

2024 年公司推出轻松控 Pro2.0，作为轻松控 Pro 的升级版，新品减缓近视加深有效率达 73.82%，其非对称正向多点离焦镜片在临床试验中展现出了卓越的性能。

在视像区的设计上，轻松控 Pro2.0 进行了全面升级。研发人员通过追踪青少年上课用眼切换场景下的眼动轨迹，结合眼底黄斑需要接收离焦信号的区域范围，巧妙地取点拟合出上下非对称的“小贝壳”仿生视像区。这一设计不仅提升了佩戴者的视觉舒适度，还优化了离焦信号的传递效率。

此外，轻松控 Pro2.0 在镜片离焦功能层也进行了创新。微透镜的数量从 1,295 个增加到了 1,329 个，更高的透镜密度使得向眼底传递的离焦信号更加密集，从而提高了离焦效用，有效抑制了眼轴的过快增长。

在工艺方面，轻松控 Pro2.0 延续了该系列的 3D 内雕工艺，将微透镜雕刻在镜片内部。这一工艺不仅避免了微透镜的磨损，还确保了微透镜度数的永久恒定，从而能够更持久稳定地发挥防控作用。

折射率方面，“轻松控 Pro”镜片折射率覆盖 1.56、1.60、1.67、1.71，1.67 及 1.71 镜片产品的折射率大幅高于同类 1.59 的产品，光学参数好、性价比更高、重量更轻、边缘更薄，为孩子正处于发育阶段的鼻梁减轻负担，产品佩戴时也更加美观。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立足于国内市场，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面向全国数以万计的各类眼镜连锁店和眼科医院，建立了多层次、高覆盖、行业领先的销售网络体系。公司近年以“明月”品牌为核心，聚焦于最为广阔的中高端市场。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直销客户 2,707 家、“明月”品牌经销客户 66 家（含医疗渠道），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渠道收入为 44,235.3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57.43%；经销渠道收入为 26,463.0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4.35%。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优势

明月镜片作为行业龙头，率先引领中国镜片行业迈入品牌化发展的时代，致力于深化消费者对镜片品类的认知。经过多年的品牌投入与建设，明月镜片不仅巩固了“中国镜片第一品牌”的地位，更在国内市场上形成了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和领先的市场份额。2025 年 4 月，权威咨询公司沙利文的调研结果认证了明月镜片连续九年全国销量领先的市场地位，这一成就彰显了明月镜片在行业中的领导地位和强劲的品牌实力。

自 2017 年起，公司特邀中国电影家协会主席、国家一级演员陈道明先生担任品牌代言人，以其卓越的国民知名度和口碑为明月镜片背书，迅速提升了品牌的知名度。2022 年，公司再次携手新生代演员刘昊然，进一步扩大对年轻消费者群体的影响力，成为镜片行业中首个拥有双代言人的品牌。明月镜片凭借其卓越的镜片品质和强大的品牌力，赢得了国家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2020 年，公司荣幸成为中国登山队官方赞助商；2021 年，为神舟十二号载人发射任务提供全程直播的视觉保障，与全国人民共同见证了中国航天事业的历史性时刻。2022 年，公司再次与“巅峰使命”珠峰科考队携手成功登顶珠穆朗玛峰，明月镜片的科技品质与自研理念受到了中国航天的高度认可，并在同年受邀成为中国航天事业的合作伙伴。

明月镜片深耕品牌多年，以“技术先进，全国销量领先”的品牌形象深受大众喜爱。其强大的品牌力背后，是消费者对产品的高度认可，也是品牌对消费者的坚定承诺。作为中国航天事业的合作伙伴和中国登山队的官方赞助商，明月镜片多次参与国家重大任务，守护科研人员的视觉健康。作为中国镜片的代表品牌，连续四年成为进博会指定镜片品牌，在国际舞台上展现了中国镜片的实力。值得一提的是，近年来，明月镜片为青少年近视防控事业做出了积极贡献。不仅提供了创新的近视防控离焦镜片，还长期联动各界力量推动近视防控科普。近视科普公益片多次登陆 CCTV-1《新闻联播》黄金时段，践行社会责任，登陆央视宣传高地科普防近视，明月轻松控成为目前唯一长期上央视黄金档的离焦镜片。这意味着，

明月镜片的使命感与产品力获得了央视的高度认可。这一举措不仅提升了明月镜片“轻松控”的知名度，同时也进一步向消费者强调了青少年近视管理的重要性。

此外，公司与环球影业的超级 IP 小黄人大眼萌合作，首次发布了轻松控 Pro 小黄人定制款。除了产品联名，明月镜片还与小黄人共同策划了许多有趣的活动，如线上征集萌娃去环球影城现场见小黄人，线下与 JINS 眼镜店一起举办快闪活动等，吸引了众多小朋友前来打卡。这些活动不仅增加了趣味性，也让更多的人意识到用眼健康和近视防控的重要性。

在社交媒体领域，明月镜片引领行业积极推动新玩法，在短视频流量平台抖音、高质量问答社群知乎和“种草”平台小红书上，通过多种形式与用户进行沟通、科普。明月儿童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轻松控 Pro，不仅被网易新闻、丁香医生测评推荐过，今年更是被知名百万母婴育儿博主年糕妈妈推荐。正是这些以年轻人为主战场的移动应用，构成了如今主流的“网红发源地”，聚拢着当下最核心、最活跃流量，持续扩大了明月镜片的品牌影响力，迅速占领消费者心智，又将品牌的美誉度进一步扩散与传递。针对其他多款明星产品（如 1.71、双重防蓝光、PMC 超亮），明月镜片也加大对知乎、小红书、抖音等多内容平台的投入，进行消费者沟通，并且联动客户也利用社交媒体流量赋能线下零售门店引流，实现销量增长。

（二）科技技术优势

镜片作为眼镜的核心组成部分，承担着视力矫正与保护的双重使命，其性能与品质的稳定性直接关联到消费者的佩戴感受及复购意愿。这一产品是光学、物理结构、有机化学等多学科知识的结晶，其性能和质量取决于光学材料、设计及膜层技术等多个方面，而这些均需要雄厚的技术实力作为支撑。在镜片行业中，技术创新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明月镜片对此有着深刻的认识，并持续投入研发资源，不断推动技术升级。

明月镜片在镜片原材料、光学设计、膜层技术以及生产工艺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始终保持着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实现了光学软件和原料的自主研发，这在上游原料的自主可控性上构建了明显的竞争优势。针对亚洲人与欧美人在眼球结构和用眼习惯上的差异，明月镜片与全球知名光学专家、国家探月计划专家组成员庄松林院士及其团队携手合作，建立了行业示范性的院士工作站和眼镜工程技术中心，专注于研发更贴合中国人眼球结构和用眼习惯的产品。明月镜片的科技实力和自主研发理念得到了中国航天的高度认可，成为其合作伙伴，这不仅凸显了明月镜片在技术创新方面的实力，也意味着其产品和技术已达到国家重大工程项目的标准。

公司还与国内顶尖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共同进行科技攻坚，引领行业技术升级。明月镜片致力于解决中国眼视光产业长期面临的关键技术瓶颈，实现行业的技术突破，为国民的视觉健康贡献力量。此外，明月镜片还积极参与并主办多项科技创新论坛，如“先进光学与眼健康融合发展论坛”，积极推动行业发展和技术交流。

明月镜片将公司由传统信息化模式转型为智能化运营，以实现企业数字化转型的目标，致力于构建一个将上下游合作伙伴、消费者纳入体系的共生共荣的“数字生态圈”。公司不断深化 SAP、MES、WMS 等关键系统的应用，为财务、供应链、制造等核心部门注入创新活力和强大动力。通过一系列的数字化转型措施，明月镜片正迈向一个更加高效、智能、互联的未来，以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引领行业进入一个全新的数字化时代。

2024 年，公司的青少年近视防控光学材料与健康镜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在行业中开创性地获得了 2023 年度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项目认定，并获批了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这标志着明月镜片在科技创新和产业化方面的杰出成就。明月镜片不断沉淀原创技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66 项专利，其中 38 项发明专利、110 项实用新型专利、18 项外观设计专利。

（三）产品优势

明月镜片致力于提供多样化的镜片产品，以满足不同消费者的视力需求。公司自主研发设计镜片的光学结构和膜层结构，产品线覆盖了从通用型镜片到针对特定人群和使用场景的功能性镜片。例如，针对长时间使用电子屏幕的消费者，我

们率先推出了双重防蓝光系列产品；2024 年推出的浅底色防蓝光镜片新产品，在保证防蓝光效果的同时，让镜片更加清透自然。对于追求更高透光性、渴望“水晶”般透亮且不反光体验的消费者，PMC 超亮系列无疑是理想之选。同时，公司也为追求轻薄镜片体验的人群提供了折射率 1.67、1.71 和 1.74 系列产品，其中明月全新升级的 1.74 系列产品，实现了高折射率与轻盈美观的完美结合。对于中高度近视的用户而言，它不仅显著降低了镜片的厚度和重量，同时也极大地增强了眼镜的美观性，提升了佩戴的舒适度。这一系列产品的升级，再次证明了明月镜片对提升用户视觉体验的不懈追求和对产品品质的持续优化。

针对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我们还提供定制化的功能性产品，如青少年近视管理、KR 超韧、智能变色、渐进多焦点、抗疲劳、高度数高散光、术后防护、户外偏光近视太阳镜等系列产品。我们希望通过这些产品和服务，能够为消费者提供更加舒适和满意的视觉体验。明月以其领先的产品力和对消费者需求的深刻理解，在国内市场形成了强大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明星产品双重防蓝光镜片获得德国莱茵 TÜV 认证，通过中国科学院中科检测机构权威测试。公司 2021 年起全面进军近视管理镜片市场；2022 年发布了具有双重防蓝光功能的近视防控镜片新产品。2023 年，公司进一步扩展产品矩阵，推出 1.56 轻松控 Pro（日常通用+防蓝光）、1.56 轻松控 Pro 医疗版（日常通用+防蓝光）、1.71 轻松控 Pro 医疗版（日常通用+防蓝光），2024 年公司又发布了防控效果更好的轻松控 PRO2.0 和轻松控 Pro2.0 医疗版（日常通用+防蓝光）。截至目前零售渠道共有 18 个 SKU，医疗渠道共有 18 个 SKU，公司在近视管理镜片品类已有合计 36 个 SKU 同时在售，在产品线丰富度方面继续保持明显领先。

轻松控系列	-	-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	-
轻松控 PRO 系列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轻松控 PRO 2.0 系列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轻松控系列（医疗版）	-	-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	-
轻松控 PRO 系列（医疗版）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轻松控 PRO 2.0 系列（医疗版）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注：产品升级换代，部分早期产品已陆续退市。

明月镜片始终以“用心呵护视觉健康”为己任，凭借技术上的自主创新担当，以及优质产品表现，明月镜片近年来多次参与国家大事件，从高山（珠峰高程测量）、海底（中国“奋斗者”号载人潜水器万米级海试）到宇宙（神舟十二号发射），都有明月镜片产品参与、见证的身影，也连续四届作为中国镜片唯一代表参与进博会。

公司的品牌战略推动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盈利能力稳步提升。随着品牌认可度不断提升，以及公司积极聚焦并升级推出中高折射率、功能片等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镜片品类，叠加在青少年近视管理产品领域快速占领优势市场，未来将有巨大的增长空间。

（四）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依托经验丰富的营销团队和持续增强的动销能力，深耕线下终端门店，持续提升渠道力与分销效率，拓宽网点覆盖面，直接和间接合作的线下终端门店数量达到数万家。基于与下游终端眼镜门店、连锁企业和经销商客户的多年合作，加强对客户的管理服务，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的粘性；公司近年也积极联动合作伙伴开展品牌建设活动，赋能其卖得更多、卖得更快、卖得更好。

一直以来，公司都坚持客户为导向、为客户创造价值。在产品研发、营销、销售等多环节充分满足客户需求，实现利益共享、合作共赢。产品层面，发布了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轻松控 Pro2.0 的年度临床报告，提供权威循证医学证据，提高了客户的销售信心；销售层面，全国一线业务与销售运营团队，共同形成客户服务网络，并利用数字化平台提高服务效

率；营销层面，积极赋能客户进行品牌升级，并提供数字营销、培训沙龙、线下观影会、校企合作等多种资源支持，与客户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

在不断变革的眼视光行业中，明月镜片以卓越的前瞻性和深厚的专业底蕴，打造了一系列赋能客户的创新举措，旨在助力客户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稳健前行，实现可持续发展。

作为业内备受瞩目的项目，明月黄浦会与青浦会整合了特劳特战略定位知识与眼视光行业顶级智库资源。通过深度训战会及多元化的学习交流形式，为客户提供了一个全方位、深层次的学习平台。在这里，客户不仅能够汲取前沿的战略理念，还能与行业精英共同探讨实践心得，从而精准地找到自身在市场中的独特定位，勇敢地拥抱行业变化，顺利实现转型升级增长。

与此同时，明月镜片积极邀请知名眼科或视光专家亲临客户门店，为顾客提供专业、贴心的眼健康检查和咨询服务。这一举措不仅有效增加了顾客流量，显著提升了门店的销售业绩，更为品牌赢得了专业背书。在为客户赋能引流、增强客户粘性的同时，也收获了客户广泛的支持与认同。

为了进一步提升客户的专业素养，公司推出了“明月菁英学苑”视光教育平台。该平台精心设计了丰富多样的课程内容，涵盖核心产品讲解与视光领域的专业知识及技能学习，全方位满足客户的学习需求。自平台上线以来，短短 5 个月内注册用户便突破了 10,000 名，课程播放量更是超过了 50 万，展现出平台强大的影响力。

在助力客户提升战略思维与管理水平方面，公司积极对接优质资源，倾力打造了“中山大学眼视光管理高层研修班”。通过这一高端研修项目，客户得以深入高等学府，接受为期一年的系统经营管理课程培训，从而显著加强战略思维能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为企业的长远发展筑牢根基。

在当下行业发生深刻变革的关键时期，明月眼视光发展论坛应运而生。论坛邀请了众多院校学者、眼科专家以及企业代表，共同深入探讨行业现状与未来机遇，为推动眼视光行业的持续繁荣与发展贡献智慧与力量。与此同时，客户沙龙私享会也定期举办，邀请明月高管、行业专家及优秀企业家分享研讨。2024 年，全国共开展了 7 场活动，吸引了近 400 人踊跃参会。这些活动不仅为客户提供了一个交流合作的优质平台，更助力客户在眼视光领域拓展人脉，增强认知，为企业决策提供坚实的智慧支持。

明月领航探索之旅则以一种别开生面的形式，将学习交流与参观考察完美融合。2024 年，成功开展了 3 场游学活动，吸引了超过 200 名客户热情参与。通过实地参观行业标杆企业，聆听行业代表的精彩分享，客户得以获取行业动态趋势，获得宝贵的借鉴启示，同时也为自己搭建了一个拓展人脉资源的广阔平台。

此外，明月镜片还积极邀请高考状元与客户在当地共同举办状元行活动。每场活动都吸引了超过 3,000 名师生积极参与，部分学校还特别邀请了家委一同参与。这种创新的活动形式不仅实现了品牌传播与顾客引流的双重目标，更为客户门店带来了源源不断的顾客流量，显著提升了品牌在当地市场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在全国巡回培训会方面，明月镜片更是不遗余力。由明月培训老师携手院校老师、行业专家共同打造的培训课程，采用“产品+专业”模式，全方位传播视光知识，助力客户提升专业技能，实现学以致用。2024 年，全国共举办了 20 场巡回培训会，累计吸引了 3,000 多名客户参加。此外，公司还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精心定制专业课程。在短短 3 个月内，便为 7 家重点客户的约 300 名核心骨干提供了赋能提升培训，显著提升了客户的整体业务水平与市场竞争力。公司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赋能客户，助力其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目前公司销售网络已覆盖全国全部省市自治区，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和网站即可马上找到最近的合作门店；在积极发展线下渠道的同时，也在天猫、京东、得物、小米等平台开设了线上自营旗舰店，以线上线下融合的方式，让消费者随时随地能够体验到公司产品，感受镜片背后的科技力量。

在数字化之路上，公司积极布局新媒体渠道，通过优质内容和精准有效的媒体合作，坚持走到消费者面前，展现镜片的价值和重要性，从社交媒体小红书入手，以年轻的思维对年轻人的需求，通过小红书的品牌种草，完成线上种草到线下消费的链路闭环；同时通过抖音平台（官方平台粉丝量 112.2 万）进行趣味性的专业科普、镜片性能试验等剧情类内容演绎；通过 B 站知名科普博主对近视防控产品的深度专业解读，以年轻群体习惯的表达方式拉近品牌与消费者的距离；健

康有知识有温度的丁香医生对轻松控镜片的认证推荐，不仅提高了公众对儿童近视问题的认识，也是对明月近视防控镜片产品的专业认可，为近视的儿童青少年提供了有效的视力控制解决方案，进一步加强消费者对明月品牌的认知和影响力。

（五）人才与团队优势

公司的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储备都具备显著优势。

明月镜片在研发领域展现出跨学科、跨专业的深厚实力，核心技术团队汇聚了光学、材料科学、眼视光、制造装备、加工软件设计、数学建模等多个领域的精英人才。公司高度重视前沿技术的探索和现有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设计并实施了一套适合公司发展的 IPD（集成产品开发）流程，确保研发团队能够高效协作，从而显著提升整体的研发实力。此外，明月镜片与国际知名科研机构、国内领先的专业高校及实验室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与南京工业大学材料化学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携手成立了“南工-明月新材料新技术产业研究所”，共同致力于新技术和新材料的开发，以实现创新突破。与上海理工大学的合作则专注于光学性能的优化设计，共同建立了“光学眼镜工程技术中心”，旨在打破欧美在光学设计领域的垄断，设计出更符合亚洲人眼球结构和用眼习惯的镜片。

公司与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国眼谷的深入合作，充分发挥了明月镜片在镜片产业的丰富经验、长春光机所在光学领域的科研优势，以及中国眼谷及温州医科大学在眼科领域的领先地位。这些合作不仅推动了国产镜片的自主创新，也为整个行业的发展树立了新的标杆。通过这些战略举措，明月镜片正不断推动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也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管理人才储备方面，管理团队人员伴随公司成长多年，并具备近 20 年的眼镜行业管理经验，这为公司的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管理团队一直专注于镜片、成镜、镜片原料等眼视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具有卓越的管理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108 人，良好的研发环境和资源配套使得公司研发实力不断提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明月镜片所在的镜片行业，具有一定的刚需属性，但其发展仍与外部经济环境存在一定关联，经济的起伏往往对消费者的购买力、信心和消费行为产生影响。尽管 2024 年我们面临线下消费环境的挑战，以及国际局势的不稳定给原料和出口业务带来的压力，明月镜片依然凭借常规镜片中的明星产品线的迅速增长以及近视管理镜片“轻松控”系列的热销，以及实现了产品结构的稳步优化。这些因素共同促进了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使得 2024 年的整体业绩表现出了韧性和稳健性。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77,029.7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8%，毛利率为 58.56%，较去年同期提升 0.98 个百分点，研发费用为 3,498.8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78.5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21%。剔除海外业务和原料业务不利影响，公司镜片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 8.72%，产品聚焦策略效果显著。常规镜片中的明星产品表现突出，大单品持续领涨，尤其是 PMC 超亮系列产品 2024 年收入较同期增长近 45.6%，三大明星产品的收入在常规镜片收入中占比为 54.6%。近视防控产品依然保持在快速增长的上升通道中，2024 年第四季度“轻松控”全系列产品销售额为 4,158 万元，同比增长 23.6%，2024 年全年“轻松控”全系列产品销售额为 16,365 万元，同比增长 22.7%。2024 年三季度公司推出防控效果更好的轻松控 Pro2.0 系列产品，并主动召回轻松控 Pro 产品，剔除产品升级回收带来的影响后，2024 年“轻松控”系列产品销售额为 17,272 万元，同比增长 29.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70,297,786.61	100%	748,743,207.89	100%	2.88%
分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770,297,786.61	100.00%	748,743,207.89	100.00%	2.88%
分产品					
镜片销售	634,006,534.29	82.31%	595,310,403.67	79.51%	6.50%
原料销售	67,615,941.55	8.78%	90,417,002.93	12.08%	-25.22%
成镜销售	53,269,039.32	6.92%	53,586,184.40	7.16%	-0.59%
镜架销售	7,087,734.54	0.92%	4,746,292.02	0.63%	49.33%
眼镜周边及其他	8,318,536.91	1.08%	4,683,324.87	0.62%	77.62%
分地区					
国内	741,135,374.15	96.21%	708,363,387.53	94.61%	4.63%
国外	29,162,412.46	3.79%	40,379,820.36	5.39%	-27.7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2,353,185.84	57.43%	452,602,225.04	60.45%	-2.26%
经销	264,630,850.57	34.35%	233,610,411.82	31.20%	13.28%
直营电商	57,085,470.20	7.41%	57,202,686.54	7.64%	-0.20%
样板体验店	6,228,280.00	0.81%	5,327,884.49	0.71%	16.9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770,297,786.61	319,216,191.06	58.56%	2.88%	0.51%	0.98%
分产品						
镜片销售	634,006,534.29	232,238,458.18	63.37%	6.50%	2.87%	1.29%
分地区						
国内	741,135,374.15	302,689,178.73	59.16%	4.63%	2.49%	0.8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2,353,185.84	201,656,298.21	54.41%	-2.26%	-5.91%	1.76%
经销	264,630,850.57	93,938,538.25	64.50%	13.28%	8.40%	1.6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187,961,884.84	58.88%	189,590,503.38	59.70%	-0.81%
专用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91,703,916.76	28.73%	89,993,210.86	28.34%	0.39%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39,550,389.46	12.39%	38,006,730.77	11.97%	0.4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镜连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公司合并范围相应变更。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沙河路 337 号 1_203 室 J。该公司设立后，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9,544,042.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2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9,310,124.62	3.81%
2	第二名	26,424,614.18	3.43%
3	第三名	20,331,749.15	2.64%
4	第四名	17,687,385.81	2.30%
5	第五名	15,790,168.48	2.05%
合计	--	109,544,042.24	14.2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2,017,481.4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2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6,734,794.29	24.80%
2	第二名	14,124,795.51	6.17%
3	第三名	7,820,135.42	3.42%
4	第四名	7,719,573.02	3.37%
5	第五名	5,618,183.24	2.46%
合计	--	92,017,481.48	40.2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1,005,570.60	147,424,193.37	-4.35%	
管理费用	85,746,369.20	78,826,549.80	8.78%	
财务费用	106,069.97	-386,611.06	127.44%	主要系自有资金理财产品结构的调整
研发费用	34,988,497.55	27,999,922.76	24.9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60 及 1.71 自由曲面新双非镜片开发	开发出 1.60 及 1.71 自由曲面双面非球面镜片	商业化应用验证	提高视觉成像质量，提高用户佩戴舒适度	开发出自由曲面双面非球面技术，扩大渐进多焦点竞争优势
镜片光学性能分析检测设备	开发出优异的镜片光学性能分析检测设备	商业化应用验证	提高用户对多焦点镜片的光学通道感知，将镜片的自主选择权交给用户	提升公司硬件实力
夜间驾驶树脂镜片制备及关键技术研发	开发出夜间驾驶树脂镜片	商业化应用验证	通过解决视觉干扰问题（如眩光、暗光环境下的低对比度等），提升驾驶安全性和舒适性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高效膜层工艺及其制备技术开发（耐热、防静电、耐磨、抗冲击）	实现膜层功能及性能升级	商业化应用验证	提升膜层在耐热、防静电、耐磨、抗冲击等方面的性能	开发功能性膜层，提升公司产品性能
高折加硬液自主研发工艺及制备研发	完成加硬液自主开发，及纳米材料自主	商业化应用验证	实现材料的自主生产及工艺储备	通过加硬液自主研发，形成关键制成的自主供应，降低外购

1.80 超高折树脂单体开发及镜片制备工艺开发	开发出 1.80 超高折树脂单体及镜片制备工艺	小试	实现材料的自主生产及工艺储备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青少年近视防控光学材料与健康镜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开发出青少年近视防控光学材料及健康镜片	临床验证	提升近视防控效率	升级近视防控产品技术，提升防控产品竞争力
环形抗疲劳树脂镜片的开发	开发出环形抗疲劳树脂镜片	项目结案	根据不同年龄段人群的眼睛调节能力，适配相应的抗疲劳眼镜，提高用户的视觉质量和佩戴体验	丰富抗疲劳镜片家族线，提升抗疲劳镜片竞争力
自由曲面渐进多焦点树脂镜片的开发（渐进多焦点 2.0）	开发出自由曲面渐进多焦点树脂镜片	项目结案	通过个性化光学设计和高精度制造工艺，实现多场景无缝视觉切换和高度舒适性	开发出自由曲面渐进多焦点技术，扩大渐进多焦点镜片竞争优势
远视储备的作用及近视提前干预的临床研究	通过远视储备降低眼轴过快增长风险，推迟近视发病年龄	临床验证	实现产品量产，抢占增量市场	丰富公司近视防控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0	55	-9.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68%	5.10%	-0.4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1	28	10.71%
硕士	3	1	200.00%
博士	1	0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8	21	-14.29%
30~40 岁	27	26	3.85%
40 岁以上	5	8	-37.5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988,497.55	27,999,922.76	22,369,466.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4%	3.74%	3.5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外部引进硕博人才，增加优秀人才数量，进一步提升研发专业性；组织架构调整，相关人员配置发生变化。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557,208.44	888,511,179.82	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398,097.89	679,418,752.85	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59,110.55	209,092,426.97	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3,862,731.22	1,878,518,822.43	9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0,609,127.30	2,247,892,318.60	4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253,603.92	-369,373,496.17	21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49,611.87	85,394,470.90	-1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49,611.87	-85,394,470.90	12.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220,030.99	-245,834,756.30	327.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97.70%，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46.39%，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 3、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14.59%，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 4、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27.48%，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146,745.04	4.20%	主要系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314,133.47	9.32%	主要系预估未到期理财收益	否
资产减值	-571,209.68	-0.26%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215,454.01	0.56%	主要系结转无需支付的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579,267.74	0.27%	主要系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88,022,229.66	69.21%	953,307,795.82	54.39%	14.82%	
应收账款	109,146,418.03	5.86%	123,942,521.94	7.07%	-1.21%	
存货	89,895,127.42	4.83%	75,882,367.79	4.33%	0.50%	
长期股权投资	549,482.64	0.03%	586,910.58	0.03%	0.00%	
固定资产	242,697,374.20	13.04%	227,166,151.35	12.96%	0.08%	
在建工程	4,015,516.47	0.22%	5,515,050.76	0.31%	-0.09%	
使用权资产	4,428,332.93	0.24%	7,347,956.89	0.42%	-0.18%	
合同负债	6,763,697.10	0.36%	6,718,763.69	0.38%	-0.02%	
租赁负债	524,375.15	0.03%	3,311,030.03	0.19%	-0.1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2,474,089.44	20,314,133.47			2,921,000,000.00	3,063,788,222.91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58,082.28	-2,958,082.28		3,000,000.00			41,917.72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367,100.00	1,367,100.00		
上述合计	122,474,089.44	17,356,051.19	-2,958,082.28		2,925,367,100.00	3,065,155,322.91		41,917.7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15,000,000.00	2,166,000,000.00	48.4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	------	--------	--------	-----------	-------------	----------------	----------------------	-----------------	---------------	-----------------	------------	---------------	--------------

							(2) / (1)						
2021	首次 公开发 行	2021 年 12 月 16 日	90,37 8.31	79,29 2.39	11,40 1.36	33,78 4.24	42.61 %	0	0	0.00%	45,50 8.15	存放 于募 集资 金专 户和 进行 现金 管理	0
合计	--	--	90,37 8.31	79,29 2.39	11,40 1.36	33,78 4.24	42.61 %	0	0	0.00%	45,50 8.1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73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58.5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3,783,114.00 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2,923,877.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3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使用资金 33,784.24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5,508.15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 资 项 目 名 称	证 券 上 市 日 期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和 超 募 资 金 投 向	项 目 性 质	是 否 已 变 更 项 目 (含 部 分 变 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1)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3) =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 年首 次公 开发 行股 票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高端 树脂 镜片 扩产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30,0 42.8	30,0 42.8	979. 35	3,34 4.71	11.1 3%	2027 年 03 月 20 日	2,72 8.27	4,51 8.51	不适 用	否
2021 年首 次公 开发 行股 票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常规 树脂 镜片 扩产 及技 术升 级项 目	生产 建设	否	14,0 86.4 3	14,0 86.4 3	1,91 0.47	6,91 5.68	49.0 9%	2027 年 12 月 07 日	5,64 1.11	12,0 22.1 6	不适 用	否
2021 年首 次公 开发 行股 票	2021 年 12 月 16 日	研发 中心 建设 项目	研发 项目	否	6,21 0.47	6,21 0.47	1,37 9.32	3,05 9.9	49.2 7%				不适 用	否
2021	2021	营销	运营	否	6,45	6,45	532.	1,16	18.0	2027			不适	否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 12 月 16 日	网络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管理		6.34	6.34	22	3.95	3%	年 08 月 27 日			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796.04	56,796.04	4,801.36	14,484.24	---	---	8,369.38	16,540.67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不适用	补流	否	2,396.35	2,396.3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0,100	20,100	6,600	19,300	96.0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2,496.35	22,496.35	6,600	19,300	---	---			---	---
合计				---	79,292.39	79,292.39	11,401.36	33,784.24	---	---	8,369.38	16,540.6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因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所处行业受到宏观环境因素影响短期内有所波动，鉴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为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保证募集项目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对“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将“营销网络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将“常规树脂镜片扩产及技术升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292.3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金额部分为 22,496.35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7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2.25 亿元）的 29.78%，主要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支出。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7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2.25 亿元）的 29.78%，主要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支出。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7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2.25 亿元）的 29.78%。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将 19,3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了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		不适用												

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人民币 51,045.06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可奥	子公司	开发、生	122.5885	94,058.09	83,200.04	111,876.8	17,661.45	15,681.96

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产树脂单体、胶粘剂，上述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万美元	8.24	5.91	38.18	6.74	9.89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增强

作为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第一个五年计划，“十四五”成为实现国民经济下一个飞跃的关键时期。在眼镜及镜片领域，由中国眼镜协会牵头编制的《眼镜行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为行业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2022 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了《眼健康规划》，持续推进“十四五”期间我国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眼健康规划》指出，要重点关注儿童、老年患者，并强调眼健康发展要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构建“筛查——诊断——治疗——随访”的连续型诊疗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眼健康规划》对近视防控、老视的重视，以及防治结合、节点前移的全生命周期服务理念，与近年来眼视光行业的发展重心高度契合。凭借先发优势和庞大的终端覆盖数量，眼视光行业将成为“健康中国”行动中不可忽视的中坚力量。同年 6 月全国眼视光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正式成立，开启行业标准化建设新篇章。为了更好地整合行业资源，充分发挥眼视光行业各领域专家的专业特长，提高协会服务行业、服务社会的专业能力，2022 年中国眼镜协会组建“中国眼镜行业专家库”。中国眼镜协会将不断加大对专家库的支持，组织专家有序参与面向社会和行业的相关活动、项目，为眼视光行业高质量发展把脉问诊、建言献策，提供重要智力支撑，眼镜行业的专业水平有望进一步提升。

（2）全球及国内镜片行业市场规模稳健扩张，青少年近视防控市场空间巨大

全球及中国眼镜产品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欧睿国际数据，2024 年全球眼镜市场规模约 1040.82 亿美元，同比 +5.1%。2020-2021 年受客观因素影响，市场规模及增速出现较大波动。预计到 2029 年全球眼镜市场规模将达到 1313.4 亿美元，2024-2029 年 CAGR 将达 4.8%。

随着我国近视人口不断增长、消费者对功能性镜片以及视力矫正的需求持续提升、眼镜更换频次增加，镜片消费需求亦不断增长，据沙利文数据显示，国内镜片市场规模已从 2019 年的 298.4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381.5 亿元，CAGR 达 5.0%。预计到 2029 年有望增长至 537 亿元，CAGR 为 7.1%。

目前，我国约有 1.2 亿适龄儿童需要进行近视管理，近视防控镜片不属于医疗器械，在眼镜店、眼科诊所、眼科医院均可验配，具有顾客触达便捷、验配相对简单、价格相对较低、适用范围更广（6-18 岁、高度数高散光均可）的优势特点。艾瑞调研结果显示，消费者为孩子购买或更换离焦框架眼镜的周期主要集中在 6-24 个月之内，平均换镜周期为 18.8 个月，消费者为孩子购买或更换离焦框架眼镜的首要原因是视力度数发生了变化，其次是镜片发生了变化无法满足要求，主要表现在镜片表面磨蹭受损、功能不能满足需求、破碎、发黄等。2024 年仅有不足 10% 的儿童接受近视防控方面的治疗，随着家长对儿童青少年眼健康关注度的持续提高，近视防控产品渗透率提升仍有较大空间。

（3）全球 AI 眼镜或将成为新蓝海，行业有望迎来快速发展

根据 wellsenn XR 数据及预测，2025 年开始，AI 智能眼镜将在传统眼镜销量保持稳定增长的大背景下快速向传统眼镜渗透；2029 年，AI 智能眼镜全球年销量有望达到 5,500 万副；到 2035 年，AI 智能眼镜销量有望达 14 亿副。该现象的出现，一方面与人工智能技术的迅猛发展及其所处的行业风口密切相关；另一方面，眼镜形态的产品因其独特优势，被广泛视为承载人工智能技术的理想载体之一；此外，国外市场上已出现的爆款单品，也在很大程度上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AI 眼镜是一个潜力巨大的蓝海赛道，随着人工智能 AI 的发展，未来在产品创新、软硬件适配完善以及 Agents 应用拓展的推动下，行业规模也将迎来快速增长。

（4）国内镜片人均支出金额、人均购买量有较大增长空间

a. 从镜片人均支出金额来看，中国目前仍明显低于发达国家。据 Statista、欧睿国际及沙利文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人均镜片支出金额仅 27.1 元，低于法国 60.56 美元、德国 52.28 美元、美国 39.83 美元、日本 16.14 美元和全球平均 7.07 美元。

b. 从人均购买量来看，国内镜片人均购买量仍明显低于发达国家。据 Statista、欧睿国际及沙利文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镜片人均购买量为 10.0 副/百人，低于法国 48.01 副/百人、德国 46.58 副/百人、美国 24.83 副/百人、日本 11.98 副/百人，略高于全球平均 9.12 副/百人。

随着我国视力矫正市场需求的提升，人们对“眼镜片也有生命周期”的认知不断深入，了解镜片会随着佩戴时间增长有一定的自然损耗，出现膜层脱落、镜片表面损伤、镜片发黄、透光度下降等情况。以上种种变化，会明显影响到矫正效果，不仅起不到改善视力的作用，还有可能会损害眼睛，因此消费者对眼镜的更换频率在逐渐提升。据沙利文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9 年，我国眼镜片人均购买量将达到 13.6 副/百人。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镜片产品的人均支出额、人均购买量仍有较大的上涨空间。未来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进一步增加、消费理念的转变等，我国眼镜片人均购买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将会逐步缩小，中国镜片市场将有巨大的增长空间。

（5）品牌战略的重要性

在中国镜片行业历经长期低价竞争的背景下，国内众多规模化厂商或被外资收购，或专注于 OEM 及 ODM 生产模式，自主品牌意识相对薄弱。与此同时，消费者面对琳琅满目的镜片产品，往往陷入选择的困境。公司洞察行业发展趋势，把握

时代机遇，毅然决然地退出了无休止的价格战，转而加大力度投入到品牌建设之中，加速渠道扩张，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直接触达消费者。

公司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如邀请明星代言、与国家级重大事件紧密合作、成为航天事业的合作伙伴，以及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数字化营销策略，不仅显著提升了品牌的口碑和认知度，更成功打破了消费者对镜片品类认知不足、有品类无品牌的市场现状。明月镜片以“用心呵护视觉健康”为使命，致力于守护消费者的视觉健康。公司通过研发创新，推出如 1.71 系列、双重防蓝光镜片、近视太阳镜片 Pro 等多样化产品，满足不同人群的视觉需求。公司积极开展校园公益讲座，联合清北学子和业内专家，为孩子们带来科学的近视防控知识。2024 年，明月镜片携手中国航天发起“中国航天人视觉健康保障计划”，为消费者提供航天品质的专业服务。公司还通过央视等平台进行公益宣传，提升全民对视觉健康的关注度，为不同年龄段的消费者提供全方位的视觉呵护。明月镜片致力于让“明月=镜片”的品牌形象深入人心，引领品牌建设迈向新纪元。

依托于卓越的产品力和遍布全国的广泛销售网络，明月镜片连续多年稳居行业领先地位，推动整个眼镜行业向更高品质、更高效的方向发展。明月镜片的发展历程，不仅彰显了公司对品牌价值的坚守和对产品创新的不懈追求，更为中国镜片行业的转型升级树立了典范，引领着整个行业迈向新的未来。

（二）公司发展战略

随着科技和经济的不断进步，人类已步入信息化时代。人们摄入信息 80%以上依赖眼睛，眼睛已逐渐成为信息时代最大的“流量入口”，这也对眼镜产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人口结构、消费分级、信息平权、获客方式等多方面的变化导致顾客的消费观念更新，90 后逐渐成为消费主力，新一代用户对技术性产品的需求增加，消费者更愿意为健康和高品质的国产平替产品投入资金，消费升级现象明显，消费者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提高，更注重个性化和定制化。秉持着对技术创新的不懈追求，明月镜片持续优化镜片的透光率与舒适度，致力于提升消费者佩戴时的整体美感与视觉体验。公司致力于为消费者打造全方位、高品质的视觉健康解决方案，助力每一位消费者享受清晰、健康、美好的视觉生活。

近年来，明月镜片坚定地踏上自主品牌建设的征程，始终将消费者的眼健康需求置于核心位置。公司在“防、控、矫、治、美”五大关键领域协同推进，守护消费者的视觉健康。从基础的“看得清”迈向更高层次的“看得健康”与“看得美丽”。在行业发生变化乃至变革的当下，明月镜片敢为行业先，从多方面进行变革，重构和客户、用户的关系，重塑人货场，在专业、体验、服务、解决方案等建立差异化，全方位展现其在产品、技术、客户赋能及消费者沟通等领域的创新成果。

明月战略 1.0 是“制造的明月”变成“品牌的明月”，如今的战略 2.0 是从“品牌的明月”变成“科技的明月”。明月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持续创新的理念，构建了“科技+品牌+资本+生态圈”四轮驱动战略，建立并健全了完善的创新管理体系。①品牌：②资本：一方面为明月镜片提供了更多的融资渠道和财务工具，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应对市场波动和行业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利用资本市场的力量，可以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整合行业资源，获取新技术和人才，实现产品和服务的多元化，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③科技：从过往的应用层面的技术研究转向既重视应用，也重视原创性的、理论型的、原理型的基础性研究，研究方向包括化学、光学、医学等多方面，并且携手合作伙伴积极推动 AI 智能眼镜等新技术的研发与布局。④生态圈：在瞬息万变的外部环境中，眼视光行业的持续发展必须依靠不断的变革与创新。公司始终倡导机遇共享、渠道共赢的理念，助力合作伙伴的成功。行业的良性发展不仅需要明月镜片的引领，更需要整个产业链上下游的共同努力，以及同行之间的携手合作，共同推动眼视光行业的繁荣与进步。

作为一家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正确引导青少年健康用眼，在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领域持续发力，于 2024 年推出防控效果高达 73.82%的全新离焦镜产品轻松控 Pro2.0，按照“卖 2.0 就不卖 1.0”的原则，公司主动召回了渠道内的轻松控 PRO1.0 系列产品，以便让客户和用户更早更快地销售和体验更好的 PRO2.0 产品。

另外,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达到了31,031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22%,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22,023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15.6%。据国家卫健委测算,2035年左右,中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人,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30%。联合国发布的《世界人口展望2022》预测,到2050年,我国将进入重度老龄化社会,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超过5亿人,未来50年都将是养老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老花镜的需求不再仅仅局限于基本的视力矫正,对产品的舒适度、美观度以及功能性有了更高的要求。在这样的背景下,高端中老年镜片市场的需求日益扩大,个性化定制服务成为了行业发展的新趋势。通过一副眼镜同时解决近视与老花问题,已经成为现实,消费者的选择正从低端成品眼镜转向更加精准的验光定制产品。与此同时,线下门店正积极进行转型升级,通过提供个性化定制服务和沉浸式的购物体验,极大地增强了消费者的购买体验。在“一少一老”这两大市场中,都蕴藏着巨大的发展潜力。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和健康意识的日益增强,眼镜零售市场的业态正变得越来越细分化。

成年人对眼镜更换频率的增加,以及对“一人多镜”生活方式的追求,不仅体现了对功能性产品的需要,也彰显了对时尚元素的渴望。这些因素共同推动着眼镜市场的快速增长,预示着一个充满机遇和挑战的新时代已经到来。公司顺应时代的变化与发展,积极推出新产品,在产品原有的功能和性能上进行升级,满足了不同年龄、不同人群、不同使用场景的用眼需求。在这个新时代中,眼镜不再只是一种视力矫正工具,更是展现个人风格和追求健康生活的重要标志。

作为镜片行业的领军企业,明月镜片始终秉持着原材料自给、镜片自产、研发自主的一体化产业模式,以“精心呵护视觉健康”为崇高使命,致力于研发专为中国人的镜片产品。我们不仅守护着亿万国人的视力健康,更引领着眼睛健康产业拥抱新的变革,攀登新的高度。

未来明月镜片将与中国航天领域开展深度研发合作,将中国镜片的“科技含量”提升至全新境界。公司积极参与国家重大科技项目,为守护国家科技事业的发展贡献着自己的力量。在这一过程中,明月镜片不仅为中国的崛起助力,更为中国在国际舞台上的辉煌展现贡献着自己的智慧和力量。明月镜片,以创新为驱动,以品质为核心,以责任为担当,正引领着中国眼镜行业迈向一个更加光明的未来。

(三) 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1) 聚焦“1+3+N”大单品的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目前已经签约郭晶晶作为品牌代言人,主推青少年近视防控产品“轻松控 Pro2.0”,同时常规镜片中的 PMC 超亮、1.71 系列、防蓝光明星产品表现突出。公司作为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并与中国航天基金会开展合作,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科技感。公司于2024年4月推出浅底色防蓝光镜片新产品,2024年三季度推出了轻松控 2.0 系列产品。为了给客户和消费者更丰富的产品选择、更舒适的视觉体验,公司对多条产品线进行扩充升级,形成“1+3+N”的产品矩阵并将在2025年加大推广,其中“1”为轻松控 Pro2.0 系列产品,“3”为 PMC 超亮、防蓝光及高折射率系列(1.67+1.71+1.74)产品,“N”为更全面更丰富的功能性产品。

在当下消费者趋于年轻化,更关注功能性产品、高折射率产品的趋势下,公司于2025年2月推出了更多新品、高折射率产品,可以满足各种不同场景下的用户需求:

- 1、PMC 超亮系列新增 1.67 折射率,该系列拥有更丰富折射率选择满足不同近视度数人群的爱美需求;
- 2、超韧系列新增 1.67、1.71、1.74 折射率为户外运动党带来更轻薄的选择;
- 3、新一代智能变色系列 2.0 推出同时新增 1.71、1.74 两大高折射率性能更出众,配戴更自由;
- 4、正式推出全折射率浅底防蓝光系列,同样具备德国莱茵 TUV 安全和防蓝光认证;
- 5、全新的“数码抗疲劳”系列针对多种距离频繁切换的使用场景根据不同年龄人群的眼调节能力,设计了呵护型、舒缓型、加强型三种选择;

6、刷新“维适渐进”系列，提供均衡型、中远型、中近型、远近型、驾驶型五种选择，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匹配用眼场景的产品。

2025 年公司将启动 N+1 的传播策略，由 N 位流量达人+1 位代言人进行组合传播，公司积极建立百位眼科专家团，专家们将凭借其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临床经验，为品牌提供持续的专业背书与发声，进一步增强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度与认可度。

针对寒暑假的销售旺季，公司策划并开展整合营销活动。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的协同发力，加大抖音、小红书的“种草”力度，通过优质的内容撬动 C 端配镜需求，结合精准的市场定位与创新的营销策略，致力于推动销售的持续增长，并在青少年近视防控市场中抢占先机。这一系列举措不仅有助于满足消费者在假期期间对视力矫正与眼部保健的迫切需求，更能进一步巩固明月镜片在青少年近视防控领域的领先地位，为青少年的眼健康保驾护航。

公司通过内部竞争与经验分享，不断提升销售团队的整体业务水平与市场竞争力，激发销售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力。同时，公司也将借此机会进一步优化销售策略，挖掘市场潜力，为合作伙伴创造更大的价值。

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扩大对小黄人 IP 资源的投入，并且增加了 3 位环球影业新朋友，孩子们超爱的《盖比的娃娃屋》、重返史前的《侏罗纪世界》和充满奇幻与冒险的《驯龙高手》。通过与这些深受消费者喜爱的 IP 形象的深度合作，借助其 IP 的广泛影响力与强大的粉丝基础，明月镜片将吸引更多消费者的关注与参与，进一步提升品牌的知名度与市场影响力，为消费者创造和传递产品体验价值和情感价值，多角度与消费者建立有效连接。

（2）推动以百强客户为核心的连锁客户的增长

在新的发展阶段，明月镜片以客户为中心，为百强客户及重点客户提供精准的资源支持，确保他们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有力保障。同时，明月镜片将利用“一点一抖”平台，结合寒暑假营销战役，为这些重点客户提供流量导流与营销支持，助力他们提升销售业绩与市场影响力。

此外，明月镜片将开展针对百强客户的定制化营销支持行动。通过深入了解每个客户的市场定位、目标客户群体及业务需求，公司将为百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营销方案，包括品牌宣传、促销活动策划、广告投放等，帮助客户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客户忠诚度。

航天 IP 作为明月镜片的重要品牌资产，将在新的一年里得到进一步拓展与深化。公司计划扩大航天 IP 在终端市场的应用范围，通过创新的产品设计与营销活动，将航天元素与眼镜产品深度融合，提升产品的科技感与附加值。同时，明月镜片将与航天机构合作，组建联合实验室，专注于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持续赋能客户，推动品牌升级与业务增长。通过这些举措，明月镜片致力于与客户携手共进，实现互利共赢，共创美好未来。

（3）以助力客户成功为导向，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赋能方案

在眼镜及镜片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明月镜片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助力客户成功为导向，不仅提供优质的产品，更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帮助客户提升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各团队协作输出助力客户成功的整体方案，围绕战略定位赋能、经营管理赋能、专业提升赋能、行业活动赋能、数字营销赋能、市场推广赋能六大板块为客户提供支持。明月镜片在技术创新方面，采用高端材料与先进光学设计，开发出高折射率镜片、功能性镜片和定制化镜片，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在产品升级上，明月镜片不断提升镜片的光学性能和材料安全性，推出防控效果更好、适应性更高的镜片，满足消费者对健康需求。服务优化方面，明月镜片提供全方位售后服务，包括质量保障、灵活的退换货政策和技术支持，同时开展专业培训课程和眼科医院的临床实训营，帮助客户提升专业水平和市场竞争力，邀请院校学者、眼科专家及行业大咖，深度解析眼视光行业的现状与挑战，分享最新趋势与洞察，深入探讨眼视光行业的现状、挑战与机遇，共同推动眼视光行业的持续繁荣与发展。在市场拓展上，明月镜片帮助客户利用抖音、小红书等数字营销媒体进行品牌推广；同时优化线下渠道，提供门店优化方案和展会活动支持，提升客户市场影响力。通过这些举措，明月镜片帮助众多客户实现了成功转型和市场拓展，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助力客户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脱颖而出，实现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完善全国营销网络体系，在原有营销体系的基础上，加强客户关系维系，继续优化客户结构、扩大客户网络覆盖，不断提升合作客户的平均合作规模及大中型客户基数，加强净卖、提升周转效率。同时公司将继续完善医疗渠

道团队建设，积极参与举办业内权威大型视光展会，提升轻松控势能，加快医疗渠道的拓展，提升全国销售网络的覆盖深度，提高售后服务能力。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医院类客户为 171 家，目前已与爱尔眼科、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等医疗渠道展开合作，华夏眼科、中山眼科等医疗机构展开合作，医疗渠道的开拓有利于提升品牌的专业性及产品信任感。同时在现有数万家合作门店的基础上，继续深化拓展，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和渠道覆盖度。

（4）研发和创新计划

明月镜片致力于在研发领域实现更多的突破，计划在现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将积极拓展与知名院校的产学研合作，通过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等多元化方式，持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公司与上海理工大学联合成立的“明月镜片院士工作站”和“眼镜光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作为国内镜片行业中少数由院士专家领衔的工作站和工程技术中心，将为我们的研发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此外，明月与南京工业大学合作建立的“新材料新技术产业研究所”，将专注于共同研发更多世界领先的镜片材料，以更好地满足中国市场的需求。明月镜片还与长春光机所强强联合，致力于实现镜片设计及光学检测设备的国产自主化，进一步提升我们的技术自主性。

明月镜片与中国眼谷合作成立的眼科光学研究院，将共同打造眼视光产学研融合的典范，推动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这一合作将促进眼科光学领域的研究与开发，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2024 年 4 月，明月镜片荣幸地宣布与全球摄影和光学领域的传奇品牌——德国徕卡公司达成镜片领域的独家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品牌运营、技术研发、精准成像、光学设计、精密制造、市场推广等方面展开深入合作，共同开启中国高端镜片市场的新篇章。在关注国人眼健康与提升视觉质量方面，明月和徕卡有着共同的理念和追求。我们都渴望通过不断的技术突破、考究的光学设计与制造工艺，为消费者提供绝佳的视觉体验，全面守护国人的眼健康。这一合作不仅标志着明月镜片在国际舞台上的进一步拓展，也彰显了我们在高端镜片领域的技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

截至目前，公司按照既定的战略规划，有条不紊地推进徕卡镜片的业务拓展。公司挑选了具有潜力的局部市场区域，尝试性的成功拓展了部分高端独立店铺，徕卡镜片凭借其独特的设计和卓越的产品体验，赢得了消费者的认可。同时，公司也在香港和澳门市场迈出探索的步伐，与当地合作伙伴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未来将不断持续推进产品的科技研发，不断推出新产品、新技术，推动多年积累的技术能力进行产品化应用。通过打造独特的差异性产品，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也为公司带来新的增收增利空间。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在立足主营业务的同时积极布局眼视光行业前瞻性技术，充分借力资本市场，在全球搜寻优质项目资源，推动公司迈向新的发展高点。同时，公司还将积极探索、调研新业务、新需求，期望围绕“眼健康”布局更多、更高价值业务。

（5）人才发展计划

人才是推动企业持续发展和创新的核心动力。公司根据长远的发展战略和精准的人才需求，精心设计并实施了一套全面的职业发展通道和任职资格体系。这一体系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个关键职能领域，包括营销、制造和供应链等，确保每位员工的关键能力得到认可和提升，以适应公司不断变化的发展需求。

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通过细致的组织和业务盘点，精准识别出对公司未来发展至关重要的关键岗位。针对这些岗位，根据现有人才的胜任情况和空缺情况，制定出有针对性的岗位胜任力策略和人才梯队建设策略。这一策略不仅包括从公司内部挖掘和培养高绩效、高能力和高潜力的员工，也包括从外部引进具有高专业度的人才，以此来补充和强化公司的人才梯队，为公司的整体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持。

对于管理类人才的培养，公司采取了一种创新的多元化培养方式。这包括线上的碎片化学习、线下的集中培训、对外的标杆学习和在岗的项目实践等，旨在促进高胜任力人才在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成长，从而形成分层的管理者梯队。对于专业类人才，公司特别注重加强关键专业能力的短板提升，通过外部引进行业讲师和内部邀请经验丰富的专家进行赋能，并在业务项目中设定具体的行动计划，以促进关键业务能力的有效提升，进而形成不同业务单元的专家梯队。

对于新入职人员，公司以社招人员快速融入公司、校招人员快速适应职场为核心，推动员工通过线上统一学习和线下分层分类快速发展。这一策略旨在帮助新员工快速了解公司文化，掌握必要的工作技能，并在最短的时间内发挥其潜力。

通过这些综合性的人才发展计划，公司构建了经营者、管理者和专家三大人才梯队。这些梯队不仅沉淀了组织的核心能力，也为公司持续打胜仗提供了坚实的支撑，加强了公司的可持续竞争优势，确保了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同时也为员工提供了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和丰富的成长机会。公司致力于创造一个充满活力、鼓励创新、支持个人和职业成长的工作环境，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在这里实现自己的价值，与公司共同成长。

（6）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将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目标，推动公司从传统信息化转型到数智化运营，进行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同时，构建产业共生的“数字生态圈”。公司通过深化 SAP、MES、WMS 等系统的运用，为财务、供应链、制造等关键部门注入强大的动能。这些先进的系统不仅提升了整体的运营效率，还确保了数据的准确性和实时性，为公司的稳健前行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此基础上，明月积极推进 B2B 三期建设项目，扩大经销商网络，并深化 CRM 系统的运用，以促进营销端系统的建设，全面赋能大营销战略。这些举措将使我们能够更敏锐地捕捉市场脉动，更高效地管理客户关系，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

同时，公司也在开展 BI 系统的建设，旨在充分挖掘数据的潜在价值，为公司的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持。通过深入分析能够洞察市场趋势，预测消费者需求，优化产品策略，确保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中保持领先地位。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环境波动的风险

眼镜作为一种集视力矫正、视力保护和装饰功能于一体的消费品，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环境和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面临变化的情况下，消费者对于镜片产品的需求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制约，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宏观经济动态，灵活调整经营策略，以应对可能出现的市场变化，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丙烯醇、DMT 等化工原料以及树脂单体等。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62.54%、59.70%和 58.88%，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影响较大。如果上游原材料行业，如丙烯醇、DMT 等化工原料或者树脂单体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特别是出现大幅上涨，将带动行业成本上涨，直接提高公司生产成本，若公司产品售价未能及时调整，将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3）经销商管理的风险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经销模式下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99.73 万元、23,361.04 万元和 26,463.0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8.57%、31.20%和 34.35%。由于公司经销商地域分布广泛，公司对销售渠道的统一、精细管理难度较大。一方面，如果存在区域经销商不遵守公司规定或未达到既定的业绩目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另一方面，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未能随之提升，将对区域经销商经营模式造成不利影响。因此，若未来经销商管理失当，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4）募投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公司中高端产品线的产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但项目实施后形成的产能能否得到有效利用存在不确定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开拓进度、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都有可能因市场变化而与公司的预测发生差异，使实际的项目投资收益小于估算值。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22 日	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8 月 21 日	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10 月 31 日	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24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于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见证律师列席历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能够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决策建议。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授予的职责和权力，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以及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

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和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及社会保障。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立了独立的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善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运行良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23%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1.23%	2024 年 05 月 14 日	2024 年 05 月 14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1)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23%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08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谢公晚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4,933,500				4,933,500	
谢公兴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4,933,500				4,933,500	
曾哲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2025 年 12	3,274,500				3,274,500	

			副 总 经 理、 董 事 会 秘 书		月 15 日	月 04 日						
彭志云	男	56	董事	离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孙健	男	53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8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张银杰	女	70	独立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傅仁辉	男	45	独立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王雪平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657,0 00				657,0 00	
王雪平	男	50	副总 经理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朱海峰	男	42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328,5 00				328,5 00	
彭炜	男	44	监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陆岩	男	43	监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尉静妮	女	42	财务 总监	现任	2022 年 07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04 日						
合计	--	--	--	--	--	--	14,12 7,000	0	0	0	14,12 7,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原董事彭志云先生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彭志云先生申请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彭志云先生原定董事任期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4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彭志云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9 月 11 日	个人原因
王雪平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1 月 08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董事

谢公晚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历任明月实业执行董事、明月光电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长、明月实业执行董事。

谢公兴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历任明月实业总经理、明月光电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总经理、明月实业监事、香港明月董事。

曾哲先生，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明月光电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明月镜片财务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雪平先生，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明月光电副总经理、视博光学副总经理，2024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2015 年至今任明月镜片副总经理。

张银杰女士，195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经济学博士。2000 年至今于上海财经大学任教并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独立董事。

傅仁辉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会计学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历任荷兰伊拉斯姆斯大学会计系助理教授，美国普渡大学会计学领域助理教授。2020 年 6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华润化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会计系副教授、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润化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独立董事。

孙健先生，1972 年生，美国国籍，美国芝加哥大学博士。曾任纽约摩根士丹利固定收益部执行总经理，纽约 XE 对冲基金董事总经理，法国巴黎银行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 任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复旦大学数学科学学院教授、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量化中心主任。2020 年 8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独立董事。

• 监事

朱海峰先生,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200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明月光电技术部工程师、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历任明月光电研发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研发中心总监，监事会主席。

陆岩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明月实业计划调度中心计划调度员；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明月光电材料仓库组长；2013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明月光电物控中心计划部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品质与供应中心计划部经理，本公司监事。

彭炜先生，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历任明月光电基片部副主任、主任、副总监，明月镜片厂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厂长，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

谢公兴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曾哲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王雪平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尉静妮女士，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应用会计学硕士，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聚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金部副部长。2022 年 6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公晚	明月实业	执行董事	1997 年 02 月 01 日		否
谢公兴	明月实业	监事	1997 年 02 月 01 日		否
谢公兴	香港明月	董事	2004 年 04 月 28 日		否
谢公兴	志明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12 月 14 日		否
曾哲	志远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1 月 2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傅仁辉	华润化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4 月 30 日		是
傅仁辉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4 月 30 日	是
傅仁辉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4 月 30 日	是
傅仁辉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4 月 01 日		是
傅仁辉	上海明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4 月 02 日		否
孙健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6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非独立董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董事参加公司相关会议所产生的差旅费及其他必要费用据实报销；

（2）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实际支付报酬 666.98 万元（注：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的报酬与财务报表附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差额系董事、高管人员变动与薪酬支付时间差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谢公晚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122.55	否
谢公兴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5.05	否
曾哲	男	44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0.74	否
王雪平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8.46	否
尉静妮	女	42	财务总监	现任	96.82	否
朱海峰	男	4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82.63	否
陆岩	男	43	监事	现任	34.3	否
彭炜	男	44	监事	现任	38.39	否
彭志云	男	56	董事	离任	0	否
张银杰	女	70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傅仁辉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孙健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合计	--	--	--	--	698.9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24 日	2024 年 01 月 24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0 日	2024 年 08 月 22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谢公晚	6	6				否	3
谢公兴	6	6				否	3
曾哲	6	6				否	3
彭志云	4	4				否	2
孙健	6	3	3			否	3
张银杰	6	6				否	3
傅仁辉	6	6				否	3
王雪平	1	1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1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虎健康科技暨关联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	无	无

				交易的议案》	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1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1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4、《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5、《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案》；7、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关于〈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10、 《关于〈2023 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11、《关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12、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3、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1	2024 年 08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 《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3、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期的议案》；4、《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1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1	2024 年 12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谢公晚、谢公兴、彭志云	1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张银杰、谢公兴、孙健	1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	无	无

会				《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94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23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06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72
销售人员	203
技术人员	58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58
研发人员	50
合计	1,06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4
本科	252
大专	185
大专以下	606
合计	1,068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战略导向、价值创造、公平激励”的薪酬管理理念，紧密围绕企业经营目标与长期发展战略，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薪酬结构、强化绩效联动、提升人才竞争力三大举措，构建更具激励性、可持续性与市场适配性的薪酬体系，驱动组织效能提升与高质量发展。

一、优化薪酬结构，强化绩效改进，推动年度战略目标落地与人才成长

为减少奖金与短期业绩挂钩对长期及年度战略目标推进的干扰，公司于 2024 年对薪酬结构进行系统性调整，聚焦全年价值贡献，推动员工在过程中更加关注绩效改进，进而推动全年战略目标达成，同时实现人才的能力提升。

二、下沉双效机制，强化管理者经营意识

为深化各业务中心对经营结果的责任意识，公司引入“双效联动”机制，下沉人效与费效双维度考核。以人均效能（人效）与费用投入产出比（费效）为核心指标，动态核定各中心团队资金包总额，推动管理者主动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通过资金包与经营目标的强关联，激发团队协作动力，促进各层级管理者关注公司整体盈利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核心人才薪酬竞争力升级

针对关键岗位及管理序列，公司实施差异化调薪策略，市场对标与倾斜激励，结合行业薪酬水平调研，对核心岗位薪酬进行调整，确保薪酬竞争力处于行业中位值以上，助力人才吸引与保留。通过构建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激励体系，公司致力于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的双向共赢，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以“科学系统建设组织能力”为导向，全面推行基于各群体专业能力的职级体系，并基于公司人效及组织达标要求，进行组织盘点、职级盘点，基于职级进行人才盘点，从而针对不同群体不同人员实施发展策略，让人员成长更贴近公司业务需要及员工个人发展需要。在培训体系上针对销售团队及核心制造团队，推进数字化、无纸化学习及考核，构建听学考做的四位一体学习发展模式，让人才在业务中将学习转化为实际业务成果。

此外，公司与中山眼科、爱尔眼科等专业眼视光专业团队共同建设了对标专业级视光认证的眼视光专业课程体系以及讲师库，从内部不断为人才赋能眼视光专业知识，从外部为客户提供学习机会，从而让人才的眼视光专业深度和广度得到提升，更好地服务中国的视光需求消费者。

在重点团队培养上，公司聚焦关键岗位，建立系列培养项目，开展关键群体的业务能力及管理培训；对于业务人才，公司基于客户的实际情况及业务战略，进行内部中大客户开发方法共创，产出视光专业解决方案，并运用到实际业务中，在帮助客户视光转型中实现双赢；对于产研人才，通过外部灯塔工厂参观与交流，补充在智能制造中的落地案例及方法，帮助团队拓宽眼界，为未来产业园的建设提供助力；开展产研扬帆计划，实现了基于岗位匹配的精益管理体系，让每名人才能够明确自身精益管理能力的标准，并进行定级，牵引员工通过寻找项目让自身达标，而精益项目的成果又验证人才的精益能力提升，从而形成正向的飞轮效应；对于管理人才，公司引入知名管理咨询机构，开展组织能力建设工作坊，帮助公司中高管团队对组织能力框架达成共识，并能初步在部分模块进行应用；针对基层管理团队以“脱产培训+行动学习”相结合，开展远航管理项目，升级管理者认知，并将管理方法内化为更匹配公司的工具，让管理团队得到成长，从而帮助组织成功。

在 2024 年，公司通过体系的建设、全面推广以及重点团队的关键项目交付，帮助人才找准定位、明确目标、找到标杆、学到方法、做出业绩，从而推动员工成才和团队成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实行持续、稳定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通过实施现金分红的权益分派方案来回报投资者，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200,732,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60,219,785.4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0,732,61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0,366,309.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0,366,309.00
可分配利润（元）	382,068,569.4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公司制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1,512,100 股，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779,482 股，拟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200,732,618 股为基数（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366,309.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过，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为股东实现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等要求，已建立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必要的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文件的最新要求，梳理了公司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公司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 a)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b)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c) 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B.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要缺陷： a) 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C. 财务报告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A.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非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 a)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b)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 c)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d)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e)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 B.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非财务报告的重要缺陷： a) 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质量主体责任事故； b)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C. 非财务报告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A. 重大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超过或等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 B. 重要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小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但超过或等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5%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C. 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一）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年产 1,000 万副、180 万片光学器材（光学镜头）及数码相机镜头树脂镜片生产项目，2008 年 5 月 28 日获得镇江市丹阳生态环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年加工 500 万片镜片定制线和年产 3,000 万片镜片全产业链生产线技术升级扩建及厂区辅助设施改造项目，2023 年 3 月 17 日获得镇江市生态环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321181742468227M003Y。

（二）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年产 2,000 万片镜片生产线新建项目，2012 年 8 月 30 日获得镇江市丹阳生态环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高端树脂镜片扩产、常规树脂镜片扩产及技术升级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0 年 6 月 18 日获得镇江市丹阳生态环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321181742468227M002X。

（三）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200 吨光学材料（树脂单体）及 240 吨胶粘剂生产项目，2006 年 6 月 26 日通过镇江市环保局审批；关于树脂单体的危废贮存设施、废气及废水处理设施提升改造项目，2020 年 11 月 9 日获得镇江市丹阳生态环境局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11817843573144001V，自 2023 年 09 月 19 日至 2028 年 09 月 18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气污染物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1 位于 4 号厂房顶	2.03mg/Nm³	DB32/4041—2021	0.068t	1.269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气污染物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5 位于 5 号厂房顶	2.60mg/Nm³	DB32/4041—2021	0.041t		无
明月镜片股份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	1	FQ-002 位于 2	8.20mg/Nm³	DB32/4041—	0.15t	0.866t/a	无

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放		号厂房顶		2021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3 位于 3 号厂房顶	6.24mg/Nm ³	DB32/4041—2021	0.0015t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4 位于 4 号厂房顶	4.41mg/Nm ³	DB32/4041—2021	0.26t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6 位于危废仓库顶	2.23mg/Nm ³	DB32/4041—2021	0.26t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气污染物	甲苯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2 位于 2 号厂房顶	0.04mg/Nm ³	DB32/4041—2021	0.016t	0.028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水污染物	pH 值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WS-001 位于厂区东北角	6.78	GB8978-1996	/	6~9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水污染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位于厂区东北角	0.18mg/Nm ³	GB8978-1996	0.183t	0.779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位于厂区东北角	18.81mg/Nm ³	GB8978-1996	18.806t	31.83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水污染物	氨氮（NH ₃ -N）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位于厂区东北角	1.35mg/Nm ³	GB8978-1996	0.23t	0.46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	水污染物	总磷（以 P 计）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位于厂区东北角	0.09mg/Nm ³	GB8978-1996	0.025t	0.032t/a	无

区)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水污染物	悬浮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位于厂区东北角	10.10mg/ Nm ³	GB8978-1996	10.104t	21.21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气污染物	颗粒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1 1号厂房顶部	2.2mg/N m ³	DB32/4041—2021	0.208t	0.495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FQ-002 1号厂房顶部	1.48mg/ Nm ³	DB32/4041—2021	0.375t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FQ-003 2号车间顶部	1.30mg/ Nm ³	DB32/4041—2021	0.011t	1.238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FQ-004 危废仓库	1.04mg/ Nm ³	DB32/4041—2021	0.058t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水污染物	pH 值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厂区西南角	6.8	GB8978-1996	/	6~9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水污染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厂区西南角	0.47mg/ Nm ³	GB8978-1996	0.044t	5.822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WS-001 厂区西南角	43mg/Nm ³	GB8978-1996	7.523t	75.475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水污染物	氨氮(NH ₃ -N)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厂区西南角	7.03mg/ Nm ³	GB8978-1996	0.591t	1.118t/a	无
明月镜片股份	水污染物	总磷(以 P	处理后达标排		WS-001 厂区西	0.35mg/ Nm ³	GB8978-1996	0.032t	2.78t/a	无

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计）	放		南角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水污染物	悬浮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WS-001 厂区西南角	39mg/Nm ³	GB8978-1996	3.984t	53.53t/a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甲醇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DA001 车间及危废仓库废气排放口	2.30mg/Nm ³	DB32/4041-2021	0.061t	1.01t/a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甲醇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DA003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0.81mg/Nm ³	DB32/4041-2021	0.029t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DA001 车间及危废仓库废气排放口	8.07mg/Nm ³	GB31572-2015	0.305t	2.566t/a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DA003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2.32mg/Nm ³	GB31572-2015	0.076t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烟尘林格曼黑度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DA002 锅炉废气排放口	/	DB32/4041-2021	/	/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烟尘林格曼黑度	处理后达标排放	1	DA004 锅炉废气排放口	/	DB32/4041-2021	/	/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DA002 锅炉废气排放口	36.83mg/Nm ³	DB32/4041-2021	0.130t	0.308t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处理后达标排放		DA004 锅炉废气排放口	18.87mg/Nm ³	DB32/4041-2021	0.106t		无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排放		DA002 锅炉废气排放口	7.000mg/Nm ³	DB32/4041-2021	0.063t	0.935t	无
江苏可奥熙光	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处理后达标排		DA004 锅炉废	7.000mg/Nm ³	DB32/4041-2021	0.078t		无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放		气排放 口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pH 值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1	厂区西 南侧	8.07	DB32/93 9-2020	/	6-9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化学需 氧量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11.58mg /Nm³	DB32/93 9-2020	0.0356t	0.307t/ a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氨氮 (NH3- N)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0.23mg/ Nm³	DB32/93 9-2020	0.0007t	0.036t/ a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总磷 (以 P 计)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0.11mg/ Nm³	DB32/93 9-2020	0.0003t	0.077t/ a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悬浮物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5.58mg/ Nm³	DB32/93 9-2020	0.0011t	0.0015t /a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总氮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5.22mg/ Nm³	DB32/93 9-2020	0.0160t	0.092t/ a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3.32mg/ Nm³	DB32/93 9-2020	0.0102t	/	无
江苏可 奥熙光 学材料 科技有 限公司	水污染 物	动植物 油	处理后 达标排 放		厂区西 南侧	/	GB8978- 1996	/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一）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废气处理：颗粒物采用除尘器收集，收集的粉尘作为一般固废交由有资质供应商处置。排放口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检测，均达标。

非甲烷总烃、甲苯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方式捕集，活性炭依据要求定期更换，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排放口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检测，均达标。

废水处理：采用物化+生化方式综合处理每日产生的废水，定期由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排放指标经检测均达标。

（二）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废气处理：颗粒物采用除尘器收集，收集的粉尘作为一般固废交由有资质供应商处置。排放口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检测，均达标。

非甲烷总烃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方式捕集，活性炭依据要求定期更换，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排放口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检测，均达标。

废水处理：采用生化方式综合处理每日产生的废水，定期由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排放指标经检测均达标。

（三）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烟尘林格曼黑度、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为锅炉废气排放指标，排放口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检测，均达标。

甲醇、非甲烷总烃采用多级水喷淋+活性炭吸附方式捕集，活性炭依据要求定期更换，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排放口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检测，均达标。

废水处理：采用生化方式综合处理每日产生的废水，定期由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排放指标经检测均达标。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一）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银杏路厂区）：

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组织的检测单位进行日常委托检测，并将结果在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中自行监测平台进行上传，并通过镇江市丹阳生态环境局监测站审核。

公司的各项污染物执行标准为：

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雨污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固废：

一般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公司严格按照方案和备案要求进行监测。每季度对雨水、污水、噪声进行检测一次；每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委托检测一次。

公司委托的检测单位均具有 CMA 资质。

检测单位监测质量保证方法：

- 1、机构和人员：接受委托的监测机构必须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监测人员必须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能力认定。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尽可能与监督性监测方法一致）。
- 3、仪器：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废气监测：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HJ/T373-2007）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中的要求进行。
- 5、记录报告：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详细、准确、不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检测期内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

（二）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齐梁路厂区）：

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组织的检测单位进行日常委托检测，并将结果在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中自行监测平台进行上传，并通过镇江市丹阳生态环境局监测站审核。

公司的各项污染物执行标准为：

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雨污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固废：一般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公司严格按照方案和备案要求进行监测。每季度对雨水、污水、噪声进行检测一次；每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委托检测一次。

公司委托的检测单位均具有 CMA 资质。

检测单位监测质量保证方法：

- 1、机构和人员：接受委托的监测机构必须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监测人员必须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能力认定。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尽可能与监督性监测方法一致）。
- 3、仪器：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废气监测：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HJ/T373-2007）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中的要求进行。
- 5、记录报告：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详细、准确、不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检测期内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

（三）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组织的检测单位进行日常委托检测，并将结果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上传，并及时进行月报、季报、年报工作，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11817843573144001V。

公司的各项污染物执行标准为：

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雨污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化学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939-2020；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固废：一般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公司严格按照方案和备案要求进行监测。依据检测方案，每周、每月对雨水、污水、锅炉有组织的不同污染因子进行检测一次；每季度对噪声进行委托检测一次。

公司委托的检测单位均具有 CMA 资质。

检测单位监测质量保证方法：

- 1、机构和人员：接受委托的监测机构必须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监测人员必须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能力认定。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尽可能与监督性监测方法一致）。
- 3、仪器：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废气监测：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HJ/T373-2007）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中的要求进行。
- 5、记录报告：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详细、准确、不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检测期内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要求规范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规范备案，同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规范储备应急物资，确保突发环境污染事件（事故）时，能够快速响应，有序行动，高效处置，降低危害，从而实现保护公众、保护环境的目的。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治理和保护的要求投入环保治理设施，每年持续进行污染物治理运营维护的投入，2024 年主要生产线所处的厂房均有健全的污水处理设施，缴纳环境保护税 195 元，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1,642,626.17 元，满足行业环保要求，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在全球能源转型和可持续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深刻认识到节能减排的重要性。为加强能源管理，科学合理地利用水、电等各类资源，减少不必要的资源浪费，公司现向全体员工发出倡议：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将节能降耗意识融入日常工作的每一个细节。倡导全体员工积极践行绿色办公和绿色出行，从节约每一度电、每一滴水做起，通过实际行动将节能降耗融入办公与服务的日常，努力营造绿色低碳的工作环境。

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高效率、低能耗”的绿色生产模式，将绿色生产理念贯穿于生产经营的全过程。我们不断加强科技研发，积极探索创新节能技术，推动生产工艺的优化升级，以实现生产过程的高效节能。通过这些举措，公司不仅致力于自身的提质增效，更希望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助力客户在绿色转型中实现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与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亦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形。公司致力于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赋予的各项权益，并积极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

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交流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市场变化等进行充分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公司非常重视股东回报，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性和可持续性，并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实施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共计实现现金分红 60,219,785.40 元（含税），切实保障了股东的收益权。

2、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劳动保障、薪酬福利、健康与安全等制度，全方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工作环境，通过厂容厂貌升级，显著提升了工作场所的舒适度、安全性和效率。

为维护员工职业安全与健康，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紧急救援预案和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在突发情况下能够迅速响应，保障员工安全。

公司注重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定期组织节假日活动、员工社团活动和团建素质拓展，增强员工归属感，促进团队高效沟通与协作共赢。

围绕战略规划，公司持续优化培训管理体系，培养了一支勇于创新、敢于担当的高素质管理团队。同时，公司推行科学有

效的薪酬制度，结合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效益，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此外，公司引入全面薪酬激励理念，通过目标设定、追踪、评价与反馈，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聚焦工作产出。

公司还不断丰富和完善培训体系，整合内外部培训资源，覆盖各层级和岗位，助力员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业务知识储备，实现员工个人成长与企业发展的和谐统一。

3、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2024 年，公司持续以“守护国民眼健康”为使命，聚焦青少年近视防控领域。通过公益科普、多方联动，践行国货镜片行业责任，构建眼健康防护体系。

1) 公益行动升级

明月镜片全年登陆央视《新闻联播》黄金时段，以公益短片号召关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6.6 全国爱眼日期间，与搜狐新闻发起“2 小时户外”倡议，线上线下联动，共同倡议爱眼护眼；与育儿头部 IP 年糕妈妈发起百人妈妈团测评“近视轻松控计划”，跟踪 100 个孩子 180 天，完成超过 300 人次的检查。亲测报告结果显示明月轻松控 Pro 可以有效延缓近视度数加深，82%的孩子度数没有增长，验证了合理用眼与科学戴镜的优秀防控效果；公司也积极联动渠道，与千叶眼镜等合作伙伴开展校园公益宣讲活动，惠及数万名师生。此外，公司与环球影业 IP 跨界合作，推出轻松控 Pro 小黄人定制礼盒，全年以观影会、线下快闪、终端推广等活动，将视防控以趣味轻松的形式传递到家庭。

2) 科研与临床认证

公司青少年近视管理产品“轻松控 Pro2.0”通过中山眼科与天津眼科双中心一年期临床试验验证，近视加深减缓率达 73.82%，防控效果行业领先，持续为青少年提供科学解决方案。

3) 持续获得国家级 IP 认可

与中国航天推出“中国航天人视觉健康保障计划”，严选认证终端门店，提供专业级视觉体验服务；连续四年获选“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指定镜片品牌”，在中外交流舞台展现中国镜片实力；作为中国登山队战略合作伙伴，支持雅拉香波登山队再次登顶珠峰，助力全国青少年攀岩公开赛。

4) 品牌影响力与社会责任

凭借在公益领域的持续投入与技术创新，公司荣获 2024 年第五届 TBI 杰出品牌创新奖金奖，品牌 IP 营销案例获行业高度评价。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全年龄段眼健康布局，深化青少年近视防控事业。通过技术升级、联盟打造、媒体传播，让更多孩子享受有效的近视管理手段，推动中国镜片制造在新趋势下的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陆岩；彭炜；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股份限售承诺	自明月镜片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月镜片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明月镜片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4-12-15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陆岩；彭炜；彭志云；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哲；朱海峰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担任明月镜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月镜片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月镜片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遵守以上限制性规定。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明月镜片股票；（2）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明月镜片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减持股份前，应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5)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相应调整发行价）；(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明月镜片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减持明月镜片股份所得收益归明月镜片所有；(7)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明月镜片股份自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8) 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购回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价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购回方案并进行购回。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购回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价相应进行调整。若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若公司未能执行的，公司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将通过召开股东大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发布公告的方式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公司未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导致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外），今后不会以任何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作承诺		方面的承诺	理由、任何形式占用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资金。(2) 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维护明月镜片的独立性,绝不损害明月镜片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3) 本承诺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违反,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明月镜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孰高原则,向明月镜片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不包括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在同等条件下赋予股份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理可行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1、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对明月镜片的控制地位操纵、指示明月镜片或者明月镜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明月镜片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者从事任何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行为；2、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现在及以后控制的下属企业（明月镜片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将尽量避免与明月镜片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本公司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自该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现在及以后控制的下属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5、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外），今后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明月镜			
--	--	--	---	--	--	--

			片及其子公司资金。(2) 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 维护明月镜片的独立性, 绝不损害明月镜片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3) 本承诺具有法律效力, 如有违反, 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 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明月镜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孰高原则, 向明月镜片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傅仁辉; 陆岩;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彭炜; 彭志云;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孙健; 王雪平; 谢公晚; 谢公兴; 曾少华; 曾哲; 张银杰; 朱海峰	其他承诺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三)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四) 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 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五)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二）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其他承诺	一、如本公司/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1）将本公司/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2）若本公司/本人在未完全履行承诺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发行人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公司/本人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发行人、投资者的损失为止。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傅仁辉；陆岩；彭炜；彭	其他承诺	一、如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志云；孙健；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哲；张银杰；朱海峰		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果本人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则同意发行人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傅仁辉；彭志云；孙健；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哲；张银杰	其他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7) 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其他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承诺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自主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为了提高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周转材料成本核算与 SAPERP 信息管理系统适配性以及进一步提升公司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周转材料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镜连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公司合并范围相应变更。

2024 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苗颂、王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报酬 20 万元已经包含在上表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	1,069.56	否	部分待开庭、部分一审二审中、部分待执行、部分执行中、部分履行执行完毕、部分和解撤诉	相关方支付公司（含子公司）合同款	相关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不适用	-
公司/子公司作为被告	21.4	否	撤诉/判决	各方按相关法律文件履行相关义务	相关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不适用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1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虎虎健康科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公司增资虎虎健康科技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6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 11.32%）、公司关联方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360 万元人民币、公司关联方曾哲以自有资金 240 万元人民币对虎虎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进行增资，分别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4.63 万元、8.78 万元及 5.85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虎虎健康科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增资虎虎健康科技的补充公告	2024 年 0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6,900.00	4,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8,295.63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9,000.00	0	0	0

合计	154,195.63	4,000	0	0
----	------------	-------	---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0,044,000	64.53%				-119,448,750	-119,448,750	10,595,250	5.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0,044,000	64.53%				-119,448,750	-119,448,750	10,595,250	5.2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14,514,500	56.83%				-114,514,500	-114,514,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529,500	7.71%				-4,934,250	-4,934,250	10,595,250	5.2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1,468,100	35.47%				119,448,750	119,448,750	190,916,850	94.74%
1、人民币普通股	71,468,100	35.47%				119,448,750	119,448,750	190,916,850	94.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01,512,100	100.00%				0	0	201,512,1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曾哲	2,455,875			2,455,875	高管锁定	按相关规定解锁及锁定
王雪平	492,750			492,750	高管锁定	按相关规定解锁及锁定
谢公兴	4,933,500		1,233,375	3,700,125	高管锁定	按相关规定解锁及锁定
朱海峰	246,375			246,375	高管锁定	按相关规定解锁及锁定
谢公晚	4,933,500		1,233,375	3,700,125	高管锁定	按相关规定解锁及锁定
曾少华	2,467,500		2,467,500		首发前限售	2024 年 12 月 16 日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10,000		3,510,000		首发前限售	2024 年 12 月 16 日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11,004,500		111,004,500		首发前限售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合计	130,044,000	0	119,448,750	10,595,2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9%	111,004,500	0	0	111,004,500	不适用		0
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	12,667,564	0	0	12,667,564	不适用		0
谢公兴	境内自然人	2.45%	4,933,500	0	3,700,125	1,233,375	不适用		0
谢公晚	境内自然人	2.45%	4,933,500	0	3,700,125	1,233,375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	其他	1.98%	3,980,050	3,980,050	0	3,980,050	不适用		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510,000	0	0	3,510,000	不适用	0
曾哲	境内自然人	1.62%	3,274,500	0	2,455,875	818,625	不适用	0
曾少华	境内自然人	1.22%	2,467,500	0	0	2,467,500	不适用	0
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2,269,600	-149,900	0	2,269,600	不适用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03%	2,074,649	2,074,649	0	2,074,64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公晚、谢公兴系兄弟关系，曾少华系谢公晚妹妹之配偶；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持有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谢公兴为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曾哲为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曾哲与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11,00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4,500				

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67,564	人民币普通股	12,667,5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0,050	人民币普通股	3,980,050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0,000
曾少华	2,46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7,500
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69,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9,6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74,649	人民币普通股	2,074,6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5,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13,104	人民币普通股	1,713,104
谢公兴	1,233,375	人民币普通股	1,233,375
谢公晚	1,233,375	人民币普通股	1,233,37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公晚、谢公兴系兄弟关系，曾少华系谢公晚妹妹之配偶；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持有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谢公兴为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曾哲为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曾哲与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注：上述持股情况中，股东谢公兴和股东谢公晚并列第十名股东。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谢公晚	1997 年 02 月 01 日	9131011463095110X9	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新科技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网络工程，物业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公晚	本人	中国	否
谢公兴	本人	中国	否
曾少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谢公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谢公兴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少华先生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1013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苗颂、王琼

审计报告正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月镜片”）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月镜片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月镜片，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明月镜片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镜片收入、镜架收入、成镜收入、原料收入及其他。由于收入是明月镜片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和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5) 选择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函证主要客户应收款项余额及销售交易额，并检查与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及验收单等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依据相关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明月镜片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127,911,537.40 元，坏账准备为 18,765,119.37 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09,146,418.03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执行了函证程序，未回函的，执行替代程序； (3)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资质信息、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信用政策、历史还款情况、未来还款保障措施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用于对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是否合理作出评价； (4) 对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对应收账款回款进行检查及分析，验证应收账款发生的真实性； (6) 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及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三) 存货跌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明月镜片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 91,801,693.14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906,565.72 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89,895,127.42 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问题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和评估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适当，前后期是否一致； (3) 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闲置的存货，实施分析复核程序； (4)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管理层采用的预计售价及估计的成本费用等进行评估； (5) 我们同时关注了对存货跌价准备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明月镜片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明月镜片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月镜片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明月镜片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月镜片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月镜片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明月镜片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苗颂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琼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8,022,229.66	953,307,795.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474,089.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9,146,418.03	123,942,521.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96,026.08	20,574,733.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31,907.00	3,148,796.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895,127.42	75,882,367.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129,313.13	136,601,545.89
流动资产合计	1,537,321,021.32	1,435,931,85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9,482.64	586,91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2,697,374.20	227,166,151.35
在建工程	4,015,516.47	5,515,050.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28,332.93	7,347,956.89
无形资产	45,920,134.42	39,813,725.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43,261.13	16,230,88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4,333.23	2,101,24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91,157.50	18,050,174.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781,510.24	316,812,093.75
资产总计	1,861,102,531.56	1,752,743,944.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070,711.60	58,521,563.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63,697.10	6,718,763.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52,176.38	19,696,289.06
应交税费	9,966,300.64	8,185,662.07
其他应付款	19,885,765.76	20,368,038.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9,604.84	3,502,408.91
其他流动负债	28,989,816.52	15,261,367.96
流动负债合计	133,118,072.84	132,254,092.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4,375.15	3,311,030.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18,758.67	12,634,28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5,532.28	1,006,990.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68,666.10	16,952,306.66
负债合计	144,686,738.94	149,206,399.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512,100.00	201,512,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8,610,610.98	969,663,296.22
减：库存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其他综合收益	-2,518,480.06	-3,965.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036,071.57	43,676,984.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9,887,456.09	371,680,40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9,525,834.67	1,556,526,892.00
少数股东权益	46,889,957.95	47,010,653.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6,415,792.62	1,603,537,54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1,102,531.56	1,752,743,944.92

法定代表人：谢公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尉静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尉静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6,422,930.68	869,266,95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474,089.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5,916,038.11	91,470,574.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517,283.99	16,880,260.05
其他应收款	7,509,737.92	3,902,451.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103,498.51	63,536,682.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874,149.82	132,481,483.61
流动资产合计	1,423,343,639.03	1,300,012,500.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207,670.51	40,445,098.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318,236.61	212,908,079.68
在建工程	3,728,901.59	5,515,050.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44,376.37	6,769,884.25
无形资产	40,314,391.63	34,105,621.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14,694.87	14,163,158.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3,15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91,157.50	18,050,174.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364,499.80	331,957,067.92
资产总计	1,748,708,138.83	1,631,969,567.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759,728.81	40,604,324.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5,034.38	3,505,791.46
应付职工薪酬	18,183,625.30	13,501,907.70
应交税费	7,975,534.52	5,755,642.00
其他应付款	17,787,497.85	18,409,337.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1,440.67	3,218,627.86
其他流动负债	24,308,129.13	12,281,380.30
流动负债合计	98,210,990.66	97,277,011.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4,375.15	3,040,482.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22,091.89	12,017,61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0,491.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46,467.04	15,898,592.89
负债合计	109,057,457.70	113,175,604.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512,100.00	201,512,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6,550,233.96	1,026,550,233.96
减：库存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其他综合收益	-2,514,369.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036,071.57	43,676,984.31
未分配利润	382,068,569.45	277,056,569.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650,681.13	1,518,793,963.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8,708,138.83	1,631,969,567.9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0,297,786.61	748,743,207.89
其中：营业收入	770,297,786.61	748,743,207.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9,995,945.02	580,037,967.27
其中：营业成本	319,216,191.06	317,590,445.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33,246.64	8,583,467.39
销售费用	141,005,570.60	147,424,193.37
管理费用	85,746,369.20	78,826,549.80
研发费用	34,988,497.55	27,999,922.76
财务费用	106,069.97	-386,611.06
其中：利息费用	304,192.99	442,541.98
利息收入	699,371.18	1,237,564.41
加：其他收益	8,286,082.88	6,506,448.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6,745.04	16,405,21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427.94	61,910.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14,133.47	15,090,732.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978.94	-273,484.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209.68	-6,071,38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7.15	-237,970.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289,497.21	200,124,802.82
加：营业外收入	1,215,454.01	2,605,406.00
减：营业外支出	579,267.74	1,535,436.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925,683.48	201,194,771.96
减：所得税费用	29,944,045.96	28,376,518.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81,637.52	172,818,253.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81,637.52	172,818,253.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785,928.28	157,543,021.14
2.少数股东损益	11,195,709.24	15,275,232.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14,624.37	-2,621.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14,514.97	-1,494.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4,369.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14,369.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03	-1,494.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5.03	-1,494.3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40	-1,127.2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467,013.15	172,815,63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174,271,413.31	157,541,526.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90,872.55	148,888,351.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14,369.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4,369.9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14,369.9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1,076,502.61	148,888,351.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0,073,747.87	866,845,034.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52,191.02	4,153,98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1,269.55	17,512,15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557,208.44	888,511,179.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931,989.36	301,433,345.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042,509.82	169,770,44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725,829.07	74,849,00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97,769.64	133,365,96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398,097.89	679,418,75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59,110.55	209,092,42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5,000,000.00	1,850,442,133.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171,601.85	27,157,276.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1,129.37	919,412.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3,862,731.22	1,878,518,82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809,127.30	81,367,318.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5,000,000.00	2,16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00,000.00	52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0,609,127.30	2,247,892,31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253,603.92	-369,373,49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788,765.85	51,135,491.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568,980.46	10,833,071.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0,846.02	34,258,97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49,611.87	85,394,47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49,611.87	-85,394,470.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3,071.61	-159,216.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220,030.99	-245,834,75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171,333.62	934,006,089.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391,364.61	688,171,333.6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3,758,898.24	693,730,03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2,503.49	13,403,024.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931,401.73	707,133,06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099,000.61	267,435,280.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426,581.05	79,871,94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74,777.56	55,658,97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85,740.25	132,344,52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586,099.47	535,310,72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345,302.26	171,822,33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5,000,000.00	1,850,442,133.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974,370.57	39,779,453.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8,828.48	918,26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7,663,199.05	1,891,139,84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193,900.15	78,307,628.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5,000,000.00	2,16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00,000.00	52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9,993,900.15	2,244,832,62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669,298.90	-353,692,779.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870,174.74	104,778,861.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870,174.74	104,778,861.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153,053.90	41,290,681.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40,643.62	193,439,277.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793,697.52	234,729,95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23,522.78	-129,951,09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9,509.36	759,696.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1,661,569.02	-311,061,84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130,496.61	915,192,34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792,065.63	604,130,496.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969,663,296.22	30,001,923.91	-3,965.09		43,676,984.31		371,680,400.47		1,556,526.89	47,010,653.33	1,603,537,54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512,100.00				969,663,296.22	30,001,923.91	-3,965.09		43,676,984.31		371,680,400.47		1,556,526.89	47,010,653.33	1,603,537,54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2,685.24		-2,514,514.97		18,359,087.26		98,207,055.62		112,998,942.67	-120,695.38	112,878,24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4,514.97				176,785,928.28		174,271,413.31	11,195,599.84	185,467,013.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2,685.24								1,052,685.24	-747,314.76	-1,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 05 2, 68 5. 24							- 1, 05 2, 68 5. 24	- 747, 314. 76	- 1, 80 0, 00 0. 00	
（三）利润分配								18, 3 59, 0 87. 2 6		- 78, 5 78, 8 72. 6 6		- 60, 2 19, 7 85. 4 0	- 10, 5 68, 9 80. 4 6	- 70, 7 88, 7 65. 8 6	
1. 提取盈余公积								18, 3 59, 0 87. 2 6		- 18, 3 59, 0 87. 2 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0, 2 19, 7 85. 4 0		- 60, 2 19, 7 85. 4 0	- 10, 5 68, 9 80. 4 6	- 70, 7 88, 7 65. 8 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1, 60 9, 15 9. 61					1, 60 9, 15 9. 61		1, 60 9, 15 9. 61
2. 本 期 使 用								1, 60 9, 15 9. 61					1, 60 9, 15 9. 61		1, 60 9, 15 9. 61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201, 512, 100. 00				968, 610, 610. 98	30, 0 01, 9 23. 9 1	- 2, 51 8, 48 0. 06		62, 0 36, 0 71. 5 7		469, 887, 456. 09		1, 66 9, 52 5, 83 4. 67	46, 8 89, 9 57. 9 5	1, 71 6, 41 5, 79 2. 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其他 综合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未分 配利	其他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准备	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341,400.00				1,036,833,996.22		-2,470.78		28,788,149.17		269,328,634.47		1,469,289,709.08	42,569,619.61	1,511,859,32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341,400.00				1,036,833,996.22		-2,470.78		28,788,149.17		269,328,634.47		1,469,289,709.08	42,569,619.61	1,511,859,3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70,700.00				-67,170,700.00	30,001,923.91	-1,494.31		14,888,835.14		102,351,766.00		87,237,182.92	4,441,033.72	91,678,21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4.31				157,543,021.14		157,541,526.83	15,274,105.01	172,815,631.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1,923.91							-30,001,923.91		-30,001,923.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001,923.91							-30,001,923.91		-30,001,923.91
(三) 利润分配								14,888,835.14		-55,191,255.14		-40,302,420.00	-10,833,071.29		-51,135,491.29
1. 提取盈余公积								14,888,835.14		-14,888,835.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302,420.00		-40,302,420.00	-10,833,071.29		-51,135,491.2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7,170,700.00					-67,170,7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7,170,700.00					-67,170,700.00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01, 512, 100. 00				969, 663, 296. 22	30,0 01,9 23.9 1	- 3,96 5.09		43,6 76,9 84.3 1		371, 680, 400. 47		1,55 6,52 6,89 2.00	47,0 10,6 53.3 3	1,60 3,53 7,54 5.3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43,676,984.31	277,056,569.56		1,518,793,96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43,676,984.31	277,056,569.56		1,518,793,96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4,369.94		18,359,087.26	105,011,999.89		120,856,717.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4,369.94			183,590,872.55		181,076,502.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8,35 9,087 .26	- 78,57 8,872 .66		- 60,21 9,785 .4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8,35 9,087 .26	- 18,35 9,087 .26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60,21 9,785 .40		- 60,21 9,785 .40
3.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01,5 12,10 0.00				1,026 ,550, 233.9 6	30,00 1,923 .91	- 2,514 ,369. 94		62,03 6,071 .57	382,0 68,56 9.45		1,639 ,650, 681.1 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4,3 41,40 0.00				1,093 ,720, 933.9 6				28,78 8,149 .17	183,3 59,47 3.35		1,440 ,209, 956.4 8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4,341,400.00				1,093,720,933.96				28,788,149.17	183,359,473.35		1,440,209,956.4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67,170,700.00				-67,170,700.00	30,001,923.91			14,888,835.14	93,697,096.21		78,584,007.44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48,888,351.35		148,888,351.3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30,001,923.91						-30,001,923.91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30,00 1,923 .91						- 30,00 1,923 .91
（三） 利 润分 配									14,88 8,835 .14	- 55,19 1,255 .14		- 40,30 2,42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4,88 8,835 .14	- 14,88 8,835 .14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40,30 2,420 .00		- 40,30 2,420 .00
3.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67,17 0,700 .00					- 67,17 0,700 .00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67,17 0,700 .00					- 67,17 0,700 .00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43,676,984.31	277,056,569.56		1,518,793,963.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前身系明月光电，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17 日。明月光电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事宜已经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

2021 年 11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7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58.54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358.54 万元。2021 年 12 月 13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35 号验证，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13,434.14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23 年 4 月 17 日，经董事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151.21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0,151.21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151.21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181742468227M。注册地址为江苏省镇江市，目前为经营期。本公司经营范围：数码相机镜头、光钎镀膜、光学镜片、光学器材的生产；光学眼镜片的批发以及相关的验光配镜业务；眼镜制造、眼镜产品的设计、研发、咨询服务和信息技术服务；货物的仓储、包装，物流信息、物流业务的咨询服务、普通货运及相关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第一类

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合同资产和收入成本的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VIVO OPTICS PTE. LTD 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

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细分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票据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细分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所有应收账款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合并关联方款项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押金和保证金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备用金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四	往来款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五	出口退税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六	其他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

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与完工验收孰早。
需安装调试的整条生产线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仅需简单安装的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与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0	土地使用权证书列示年限
软件	5~10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	年限平均法	0	商标证书约定
专利权	10~20	年限平均法	0	专利证书约定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

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产品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检测费等。

（7）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

费、通讯费等。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预计受益期。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外销部分

公司外销以离岸价进行结算，公司库存商品在发往海关仓库时，仍作公司发出商品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待完成相关报关及发运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

（2）内销部分

a. 直销模式

公司销售镜片产品、少量镜架产品给终端眼镜门店、眼镜连锁品牌企业等，终端眼镜门店再以成镜方式销售给消费者。由客户向订单部门下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库存商品在发往客户时，仍作为公司发出商品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待商品经客户验收合格之后，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

公司在丹阳眼镜城开设了明月镜片线下体验店，直接以成镜方式销售给消费者。当销售的商品交付给顾客后则控制权已转移，本公司每月根据门店的销货记录确认收入。

b. 经销模式

公司销售镜片产品给经销商，由客户向订单部门下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库存商品在发往客户时，仍作为公司发出商品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待商品经客户验收合格之后，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

c. 电子商务模式

客户在电子商务平台下单，将货款支付至互联网支付平台，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客户确认收货后本公司确认收入，未收货部分确认发出商品，不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购建长期资产获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或以后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获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补助的实际使用情况，实际用于购建长期资产的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实际用于弥补费用性支出的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

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

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7、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41、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二）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超过 100 万元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	无	0.00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无	0.0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无	0.00
自主变更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无	0.00

注 1：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注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

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注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注 4：自主变更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为了提高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周转材料成本核算与 SAP ERP 信息系统适配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历年成本核算经验，于 2024 年 6 月 1 日起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周转材料发出的计价方法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变更为“移动加权平均法”。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自主变更会计政策是公司为了提高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周转材料成本核算与 SAP ERP 信息系统适配性以及进一步提升公司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周转材料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7%、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25%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25%
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20%
VIVO OPTICS PTE.LTD	17%（新加坡实行属地兼属人税收管辖原则，企业所得税率为 17.00%）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温州明月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母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2009097），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4 年至 2026 年），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2、子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2008966），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4 年至 2026 年），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2）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第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退伍军人税收减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

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4、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 3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 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

5、脱贫人口税收减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 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246,271,477.21	686,990,815.15
其他货币资金	41,750,752.45	266,316,980.67
合计	1,288,022,229.66	953,307,795.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338.25	54,481.84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电商平台专户	1,119,887.40	1,229,226.80
三个月内到期定期存款及计提利息	40,630,865.05	265,087,753.87
合计	41,750,752.45	266,316,980.6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474,089.44
其中：		
理财产品		122,474,089.44
其中：		
合计		122,474,089.4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117,409.31	124,820,181.35
1 至 2 年	3,100,523.25	5,336,400.99
2 至 3 年	3,335,675.53	4,356,624.74
3 年以上	10,357,929.31	8,547,289.48
3 至 4 年	3,696,926.33	2,032,842.85
4 至 5 年	667,645.27	937,368.27
5 年以上	5,993,357.71	5,577,078.36
合计	127,911,537.40	143,060,496.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70,072.71	8.50%	10,870,072.71	100.00%		9,982,221.58	6.98%	9,982,221.5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041,464.69	91.50%	7,895,046.66	6.75%	109,146,418.03	133,078,274.98	93.02%	9,135,753.04	6.86%	123,942,521.94
其中：										
合计	127,911,537.40	100.00%	18,765,119.37		109,146,418.03	143,060,496.56	100.00%	19,117,974.62		123,942,521.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870,072.7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100.00%	涉及诉讼
大连圣视茂昌眼镜有限公司	1,142,963.83	1,142,963.83	1,142,963.83	1,142,963.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华视眼镜有限公司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阳市润源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514,690.74	514,690.74	514,690.74	514,690.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眼之窗眼镜有限公司			672,241.96	672,241.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为民视界眼镜有限公司			735,772.45	735,772.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238,194.74	5,238,194.74	6,646,209.15	6,646,209.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895,046.6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117,288.31	5,555,864.40	5.00%
1 至 2 年	2,362,770.80	236,277.08	10.00%
2 至 3 年	1,385,414.26	277,082.85	20.00%
3 至 4 年	564,131.21	282,065.61	50.00%
4 至 5 年	340,516.97	272,413.58	80.00%
5 年以上	1,271,343.14	1,271,343.14	100.00%
合计	117,041,464.69	7,895,046.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82,221.58	1,408,014.41	427,146.80	93,016.48		10,870,072.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35,753.04	204,774.38	1,337,073.36	108,407.40		7,895,046.66
合计	19,117,974.62	1,612,788.79	1,764,220.16	201,423.88		18,765,119.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423.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868,036.83		7,868,036.83	6.15%	393,401.84
第二名	2,997,792.77		2,997,792.77	2.34%	2,997,792.77
第三名	2,624,662.45		2,624,662.45	2.05%	131,233.12
第四名	2,522,605.97		2,522,605.97	1.97%	126,130.30
第五名	2,178,750.00		2,178,750.00	1.70%	108,937.50
合计	18,191,848.02		18,191,848.02	14.21%	3,757,495.53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6,900.00	
合计	396,90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元）	本期终止确认（元）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367,100.00	1,367,100.00			
合计		1,367,100.00	1,367,100.00			

(8)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31,907.00	3,148,796.73
合计	3,831,907.00	3,148,796.7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20,954.27	430,445.98
备用金	1,218.00	1,218.00
保证金	2,664,278.95	2,570,036.53
出口退税	428,335.00	559,162.97
其他	766,485.01	46,761.00
合计	4,081,271.23	3,607,624.4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23,585.62	897,560.09
1 至 2 年	203,654.19	996,811.80
2 至 3 年	917,606.82	148,023.90
3 年以上	1,236,424.60	1,565,228.69
3 至 4 年	136,673.93	1,056,707.55
4 至 5 年	816,015.90	119,261.88
5 年以上	283,734.77	389,259.26
合计	4,081,271.23	3,607,624.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165.39	5.15%	210,165.39	100.00%	0.00	407,125.78	11.29%	407,125.7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1,105.84	94.85%	39,198.84	1.01%	3,831,907.00	3,200,498.70	88.71%	51,701.97	1.62%	3,148,796.73
其中：										
合计	4,081,271.23	100.00%	249,364.23	6.11%	3,831,907.00	3,607,624.48	10.00%	458,827.75	12.72%	3,148,796.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10,165.3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台州市益辉化工有限公司	211,950.00	211,950.00				
自然人	195,175.78	195,175.78	210,165.39	210,165.39	100.00%	涉及诉讼
合计	407,125.78	407,125.78	210,165.39	210,165.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9,198.8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往来款	38,278.49	382.77	1.00%
保证金	2,638,778.95	26,387.79	1.00%
出口退税	428,335.00	4,283.35	1.00%
其他	765,713.40	8,144.93	1.06%
合计	3,871,105.84	39,198.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701.97		407,125.78	458,827.7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52.29		27,489.61	28,241.90
本期转回	1,364.07		12,500.00	13,864.07
本期核销	11,891.35		211,950.00	223,841.3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198.84		210,165.39	249,364.2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日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7,125.78	27,489.61	12,500.00	211,950.00		210,165.39
按组合计提坏	51,701.97	752.29	1,364.07	11,891.35		39,198.84

账准备						
合计	458,827.75	28,241.90	13,864.07	223,841.35		249,364.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223,841.35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039,458.18	1-2 年, 3-4 年, 4-5 年	25.47%	10,394.58
第二名	其他	708,744.26	1 年以内	17.37%	7,087.44
第三名	保证金	493,350.00	4-5 年	12.09%	4,933.50
第四名	出口退税	428,335.00	1 年以内	10.50%	4,283.35
第五名	保证金	200,000.00	4~5 年	4.90%	2,000.00
合计		2,869,887.44		70.33%	28,698.8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256,026.08	99.80%	19,359,770.73	94.09%
1 至 2 年	40,000.00	0.20%	1,091,545.76	5.31%
3 年以上			123,417.07	0.60%
合计	20,296,026.08		20,574,733.5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807,459.04	13.83%
第二名	1,472,032.05	7.25%
第三名	1,434,100.00	7.07%
第四名	1,179,245.43	5.81%
第五名	1,143,006.34	5.63%
合计	8,035,842.86	39.59%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742,017.96	51,185.68	15,690,832.28	20,520,961.62	194,023.51	20,326,938.11
在产品	1,327,510.48		1,327,510.48	1,232,030.23		1,232,030.23
库存商品	63,941,385.52	1,709,325.58	62,232,059.94	50,062,457.13	4,453,904.37	45,608,552.76
周转材料	6,237,306.95		6,237,306.95	4,587,718.64		4,587,718.64
合同履约成本	159,670.22		159,670.22	38,201.61		38,201.61

发出商品	4,393,802.01	146,054.46	4,247,747.55	4,996,298.30	907,371.86	4,088,926.44
合计	91,801,693.14	1,906,565.72	89,895,127.42	81,437,667.53	5,555,299.74	75,882,367.7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4,023.51	-118,167.42		24,670.41		51,185.68
库存商品	4,453,904.37	219,952.64		2,964,531.43		1,709,325.58
发出商品	907,371.86	469,424.46		1,230,741.86		146,054.46
合计	5,555,299.74	571,209.68		4,219,943.70		1,906,565.7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3,862,208.91	5,860,319.98
待认证增值税	9,507,323.20	5,073,799.46
留抵增值税	2,743,689.25	4,596,555.61
预缴所得税	11,969.42	7,643.22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4,122.35	
债权投资		121,063,227.62
合计	26,129,313.13	136,601,545.89

其他说明：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	实际利	到期日	逾期本	面值	票面利	实际利	到期日	逾期本

		率	率		金		率	率		金
--	--	---	---	--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虎虎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41,917.72			2,958,082.28		2,958,082.28		长期战略持有
合计	41,917.72			2,958,082.28		2,958,082.28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	---------	------	------	-----------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86,910.58				-37,427.94						549,482.64	
小计	586,910.58				-37,427.94						549,482.64	
合计	586,910.58				-37,427.94						549,482.6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9、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2,579,471.18	226,733,016.62
固定资产清理	117,903.02	433,134.73
合计	242,697,374.20	227,166,151.35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911,335.18	227,505,480.32	6,873,142.80	22,698,821.82	18,447,802.46	10,961,603.04	414,398,185.62
2. 本期增加金额	4,440,398.48	34,334,084.42	9,159,054.39	2,902,612.85	617,763.67	1,268,405.84	52,722,319.65
（1）购置	210,860.04	20,090,546.69	8,881,463.58	883,251.11	136,606.26	87,323.01	30,290,050.69
（2）在建工程转入	4,229,538.44	14,243,537.73	277,590.81	2,019,361.74	481,157.41	1,181,082.83	22,432,268.96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627,862.76	624,522.85	1,413,787.34	124,146.48		9,790,319.43
（1）处置或报废		7,309,767.48	624,522.85	1,413,787.34	124,146.48		9,472,224.15
（2）转入在建工程		318,095.28					318,095.28
4. 期末余额	132,351,733.66	254,211,701.98	15,407,674.34	24,187,647.33	18,941,419.65	12,230,008.88	457,330,185.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328,631.08	105,555,459.89	5,120,444.32	13,811,739.49	12,866,492.19	2,947,274.63	187,630,04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9,237,249.12	17,554,683.09	1,849,708.09	3,284,484.33	2,500,720.70	1,850,320.50	36,277,165.83
（1）计提	9,237,249.12	17,554,683.09	1,849,708.09	3,284,484.33	2,500,720.70	1,850,320.50	36,277,165.83
3. 本期减少金额		7,175,799.76	588,925.02	1,312,940.25	113,955.14		9,191,620.17
（1）处置或报废		6,942,784.38	588,925.02	1,312,940.25	113,955.14		8,958,604.79
（2）转入在建工程		233,015.38					233,015.38
4. 期末余额	56,565,880.20	115,934,343.22	6,381,227.39	15,783,283.57	15,253,257.75	4,797,595.13	214,715,587.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4,397.92		729.48			35,127.4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4,397.92		729.48			35,127.4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785,853.46	138,242,960.84	9,026,446.95	8,403,634.28	3,688,161.90	7,432,413.75	242,579,471.18
2. 期初账面价值	80,582,704.10	121,915,622.51	1,752,698.48	8,886,352.85	5,581,310.27	8,014,328.41	226,733,016.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厂房 3 楼仓库	44,750.00	临时仓库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	45,605.94	73,955.51
机器设备	72,297.08	359,179.22
合计	117,903.02	433,134.73

其他说明：

2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15,516.47	5,515,050.76
合计	4,015,516.47	5,515,050.7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改造工程	513,843.10		513,843.10	186,524.60		186,524.6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9,744.50		409,744.50	3,620,703.16		3,620,703.16
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	2,805,313.99		2,805,313.99	335,310.80		335,310.80
常规树脂镜片扩产及技术升级项目				831,068.38		831,068.38
系统建设升级	75,849.06		75,849.06	541,443.82		541,443.82
可奥熙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210,765.82		210,765.82			
合计	4,015,516.47		4,015,516.47	5,515,050.76		5,515,050.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修改造工程	4,833,482.18	186,524.60	2,792,929.60	1,997,195.51	468,415.59	513,843.10	61.64%	61.64%				其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104,700.00	3,620,703.16	1,371,882.45	3,938,392.56	644,448.55	409,744.50	49.27%	49.27%				其他
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	300,428,000.00	335,310.80	3,189,343.51	719,340.32	0.00	2,805,313.99	11.13%	11.13%				募集资金
常规树脂镜片	140,864,300.00	831,068.38	5,572,503.48	6,390,009.72	13,562.14	0.00	51.15%	51.15%				其他

扩产及技术升级项目												
系统建设升级	25,677,406.29	541,443.82	18,374,157.52	8,832,644.27	10,007,108.01	75,849.06	71.56%	71.56%				其他
合计	533,907,888.47	5,515,050.76	31,300,816.56	21,877,582.38	11,133,534.29	3,804,750.6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08,885.34	11,608,88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4,158.86	1,094,158.86
— 新增租赁	1,094,158.86	1,094,15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4,288.27	204,288.27
— 重估调整	204,288.27	204,288.27
4. 期末余额	12,498,755.93	12,498,755.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60,928.45	4,260,928.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9,494.55	3,809,494.55
(1) 计提	3,809,494.55	3,809,494.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070,423.00	8,070,423.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28,332.93	4,428,332.93
2. 期初账面价值	7,347,956.89	7,347,956.8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395,892.83	1,749,000.00		13,800.00	11,749,088.28	56,907,781.11
2. 本期增加金额					9,413,132.34	9,413,132.34
(1) 购置					4,244,839.62	4,244,839.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5,168,292.72	5,168,292.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395,892.83	1,749,000.00		13,800.00	21,162,220.62	66,320,913.4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667,711.61	1,099,449.46		13,800.00	7,313,094.13	17,094,055.20
2. 本期增加金额	883,843.10	119,294.05			2,303,586.68	3,306,723.83
(1) 计提	883,843.10	119,294.05			2,303,586.68	3,306,72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551,554.71	1,218,743.51		13,800.00	9,616,680.81	20,400,779.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844,338.12	530,256.49			11,545,539.81	45,920,134.42
2. 期初账面价值	34,728,181.22	649,550.54			4,435,994.15	39,813,725.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5%。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的事项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代言费	10,399,744.67		10,399,744.67		
装修工程	5,831,137.79	1,050,280.83	3,111,427.89		3,769,990.73
技术服务费		4,697,782.15	224,511.75		4,473,270.40
合计	16,230,882.46	5,748,062.98	13,735,684.31		8,243,261.13

其他说明：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127.40	5,269.11	35,127.40	5,269.11
坏账准备	19,001,850.15	3,282,724.83	19,568,308.36	3,381,729.85
存货跌价准备	1,906,565.72	285,984.86	5,555,299.74	833,294.96
预提销售返利	14,711,034.58	2,720,416.65	12,365,676.42	2,173,650.43
预计负债-退货	14,496,419.28	2,413,838.69	8,728,280.34	1,424,162.14
递延收益	10,818,758.67	1,622,813.80	12,634,285.79	1,895,142.87
租赁负债	4,013,979.99	628,913.42	6,813,438.94	1,077,448.73
可抵扣公益性捐赠	311,799.14	77,949.79	11,799.14	2,949.79
未来可弥补亏损			87,814.37	21,953.59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958,082.28	443,712.34		
合计	68,253,617.21	11,481,623.49	65,800,030.50	10,815,601.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827,692.19	574,153.83	4,202,759.01	630,413.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74,089.44	371,113.42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38,984,806.25	5,847,720.95	44,583,144.83	6,687,471.73
应收利息	630,865.05	94,629.76	5,753,765.58	863,064.84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确认的收益	24,482.64	3,672.40	61,910.58	9,286.59
使用权资产	4,428,332.93	692,645.60	7,347,956.89	1,160,000.81
合计	47,896,179.06	7,212,822.54	64,423,626.33	9,721,351.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87,290.26	4,494,333.23	8,714,360.40	2,101,24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87,290.26	225,532.28	8,714,360.40	1,006,990.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5,046.41	96,027.10

可抵扣亏损	2,218,919.52	1,958,623.14
合计	4,283,965.93	2,054,650.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800,289.46	
2027 年	25,276.19	548,609.67	
2028 年	371,759.64	609,724.01	
2029 年	1,821,883.69		
合计	2,218,919.52	1,958,623.14	

其他说明：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391,157.50		13,391,157.50	18,050,174.73		18,050,174.73
合计	13,391,157.50		13,391,157.50	18,050,174.73		18,050,174.73

其他说明：

3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945,278.34	57,526,425.39
1 年以上	125,433.26	995,137.65
合计	38,070,711.60	58,521,563.0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885,765.76	20,368,038.20
合计	19,885,765.76	20,368,038.2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243,302.04	6,297,302.04
费用款	10,217,486.17	7,423,211.06
广告宣传费	1,475,119.33	5,755,495.71
往来款	883,569.54	190,813.31
其他	1,066,288.68	701,216.08
合计	19,885,765.76	20,368,038.2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某科研单位	88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80,000.00	
----	------------	--

其他说明：

3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763,697.10	6,718,763.69
合计	6,763,697.10	6,718,763.6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461,834.01	161,186,484.70	154,954,851.72	25,693,466.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455.05	12,479,077.06	12,466,822.72	246,709.39
三、辞退福利		1,063,200.43	1,051,200.43	12,000.00
合计	19,696,289.06	174,728,762.19	168,472,874.87	25,952,176.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17,749.56	140,918,732.16	134,715,905.73	25,420,575.99
2、职工福利费		7,739,254.26	7,739,254.26	
3、社会保险费	145,217.45	7,513,299.65	7,520,587.10	137,93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943.92	7,076,451.58	7,083,857.78	135,537.72
工伤保险费	2,273.53	436,848.07	436,729.32	2,392.28
4、住房公积金	98,867.00	4,230,991.80	4,194,897.80	134,96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4,206.83	784,206.83	
合计	19,461,834.01	161,186,484.70	154,954,851.72	25,693,466.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7,350.24	12,092,972.89	12,081,089.85	239,233.28
2、失业保险费	7,104.81	386,104.17	385,732.87	7,476.11
合计	234,455.05	12,479,077.06	12,466,822.72	246,709.39

其他说明：

3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9,863.50	136,417.50
企业所得税	7,976,024.92	6,666,853.48
个人所得税	813,334.28	790,39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55.79	4,111.80
房产税	329,653.90	320,093.97
教育费附加	9,950.61	3,503.65
土地使用税	126,725.47	126,727.40
印花税	108,492.17	137,425.39
环保税		129.50
合计	9,966,300.64	8,185,662.07

其他说明：

40、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89,604.84	3,502,408.91
合计	3,489,604.84	3,502,408.91

其他说明：

4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28,358,628.19	14,588,600.32
待转销项税	631,188.33	672,767.64
合计	28,989,816.52	15,261,367.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524,375.15	3,311,030.03
合计	524,375.15	3,311,030.03

其他说明：

4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34,285.79		1,815,527.12	10,818,758.67	收到补助，尚未满足项目结转条件
合计	12,634,285.79		1,815,527.12	10,818,758.67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94,814.97		35,555.52		59,259.45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43,509.11		24,862.56		18,646.55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21,296.13		144,444.48		276,851.65	与资产相关
企业院士工作站资助	772,636.39		114,087.36		658,549.03	与资产相关
19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科技条件建设计划-专用研发设备购置补助）	364,528.26		63,396.24		301,132.02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专项）	311,504.45		42,477.84		269,026.61	与资产相关
青少年近视防控矫正管理健康镜片的研发及产业化	288,000.00		36,000.00		252,000.00	与资产相关
19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产学研项目）	103,364.52		15,700.92		87,663.60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管委会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奖金	59,259.29		22,222.20		37,037.09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专项）	359,596.00		48,484.80		311,111.2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第一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668,800.00		333,600.00		2,335,2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2022 年市级科技计划-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资金	191,304.36		26,086.92		165,217.44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科技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809,897.24		90,308.28		719,588.9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产学研合作计划项目）	86,400.00		10,800.00		75,600.0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度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442,708.33		687,500.04		4,755,208.29	与资产相关
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平台	116,666.74		39,999.96		76,666.78	与资产相关
光学树脂研发及产业化	500,000.00		80,000.00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634,285.79		1,815,527.12		10,818,758.67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1,512,100.00						201,512,100.00

其他说明：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9,663,296.22		1,052,685.24	968,610,610.98
合计	969,663,296.22		1,052,685.24	968,610,610.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_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5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合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202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期间，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本公司股份 779,482 股，回购成本 30,001,923.91 元，回购的股份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2,958,082 .28			- 443,712.3 4	- 2,514,369 .94		- 2,514,369 .94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2,958,082 .28			- 443,712.3 4	- 2,514,369 .94		- 2,514,369 .94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3,965.09	-254.43				-145.03	-109.40	-4,110.12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3,965.09	-254.43				-145.03	-109.40	-4,110.12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3,965.09	- 2,958,336 .71			- 443,712.3 4	- 2,514,514 .97	-109.40	- 2,518,480 .0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09,159.61	1,609,159.61	

合计		1,609,159.61	1,609,159.61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676,984.31	18,359,087.26		62,036,071.57
合计	43,676,984.31	18,359,087.26		62,036,071.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8,359,087.26 元。

5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1,680,400.47	269,328,634.4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1,680,400.47	269,328,634.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785,928.28	157,543,021.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359,087.26	14,888,835.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219,785.40	40,302,42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887,456.09	371,680,400.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3,711,262.82	308,630,388.62	745,701,655.48	312,613,480.03
其他业务	6,586,523.79	10,585,802.44	3,041,552.41	4,976,964.98
合计	770,297,786.61	319,216,191.06	748,743,207.89	317,590,445.0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镜片销售			634,011,849.33	241,442,785.62	5,315.04	9,204,327.44	634,006,534.29	232,238,458.18
原料销售	111,824,781.34	85,074,650.95			44,208,839.79	34,020,649.45	67,615,941.55	51,054,001.50
成镜销售			53,269,039.32	19,537,906.19			53,269,039.32	19,537,906.19
镜架销售			7,093,831.05	4,472,941.68	6,096.51		7,087,734.54	4,472,941.68
眼镜周边及其他	52,056.84	2,620.20	10,564,066.41	13,556,179.55	2,297,586.34	1,645,916.24	8,318,536.91	11,912,883.5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08,846,936.29	82,974,042.26	678,806,275.54	264,586,029.60	46,517,837.68	44,870,893.13	741,135,374.15	302,689,178.73
国外	3,029,901.89	2,103,228.89	26,132,510.57	14,423,783.44			29,162,412.46	16,527,012.3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专业设备制造业	111,876,838.18	85,077,271.15	704,938,786.11	279,009,813.04	46,517,837.68	44,870,893.13	770,297,786.61	319,216,191.06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1,871,471.18	85,074,650.95	704,938,786.11	279,009,813.04	46,517,837.68	44,870,893.13	770,292,419.61	319,213,570.8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367.00	2,620.20					5,367.00	2,620.2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11,876,838.18	85,077,271.15	376,994,185.34	161,449,920.19	46,517,837.68	44,870,893.13	442,353,185.84	201,656,298.21
经销			264,630,850.57	93,938,538.25			264,630,850.57	93,938,538.25
直营电商			57,085,470.20	21,320,561.09			57,085,470.20	21,320,561.09
样板体验店			6,228,280.00	2,300,793.51			6,228,280.00	2,300,793.51

合计	111,876,838.18	85,077,271.15	704,938,786.11	279,009,813.04	46,517,837.68	44,870,893.13	770,297,786.61	319,216,191.06
----	----------------	---------------	----------------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到货款	主要销售镜片、镜架与成镜	是	28,358,628.19	法定质保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为 7,394,885.43 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763,697.1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动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本公司无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6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71,579.70	3,628,750.27
教育费附加	2,810,778.52	2,640,034.30
房产税	1,277,455.60	1,170,613.48
土地使用税	506,903.81	506,909.60
印花税	460,434.23	628,161.70
其他管理税费	6,094.78	8,998.04
合计	8,933,246.64	8,583,467.39

其他说明：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890,891.39	36,469,612.37
咨询费	10,158,456.06	10,040,596.74
折旧与摊销	12,447,536.18	9,875,432.73

租赁费	674,880.34	794,300.72
办公费	1,338,942.39	1,633,039.63
修理费	1,469,973.83	517,320.27
业务招待费	3,505,938.68	5,494,523.32
服务费	2,532,697.46	1,487,570.68
通讯费	464,475.83	447,025.96
差旅费	2,291,475.19	1,773,392.59
汽车费用	922,769.15	822,175.56
商业保险费	186,042.03	59,11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75,554.79	3,166,315.22
其他费用	6,786,735.88	6,246,125.70
合计	85,746,369.20	78,826,549.80

其他说明：

6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36,180,215.82	53,434,207.05
职工薪酬	47,474,377.74	42,097,989.23
业务宣传费	23,467,754.07	21,357,186.77
销售服务费	9,468,479.08	8,282,590.57
差旅费	9,377,815.40	8,707,191.59
折旧与摊销	3,426,852.99	3,251,805.60
业务招待费	2,913,197.17	1,857,390.79
咨询费	634,032.82	1,141,217.52
办公费	497,913.98	750,312.64
租赁费	15,678.55	47,274.54
会务费	4,679,804.10	5,293,518.09
其他费用	2,869,448.88	1,203,508.98
合计	141,005,570.60	147,424,193.37

其他说明：

6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52,447.38	12,023,420.79
材料费	4,767,183.21	5,795,934.76
技术服务费	12,343,125.21	6,618,029.48
折旧费	3,287,811.40	1,265,469.39
租赁费	164,386.63	128,114.29
其他费用	2,173,543.72	2,168,954.05
合计	34,988,497.55	27,999,922.76

其他说明：

6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4,192.99	442,541.9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1,366.48	386,602.67
减：利息收入	699,371.18	1,237,564.41
汇兑损益	340,586.03	156,594.60
其他	160,662.13	251,816.77
合计	106,069.97	-386,611.06

其他说明：

6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87,207.02	3,478,769.16
进项税加计抵减	2,052,119.60	2,760,175.6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714,006.26	92,003.51
退伍军人税收减免	54,000.00	175,500.00
脱贫人口税收减免	178,750.00	

66、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14,133.47	15,090,732.43
合计	20,314,133.47	15,090,732.43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427.94	61,910.5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535,921.22	11,663,202.99
理财产品收益	4,648,251.76	4,680,105.90

合计	9,146,745.04	16,405,219.47
----	--------------	---------------

其他说明：

6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1,431.37	-271,955.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377.83	-1,529.26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299,032.48	
合计	-161,978.94	-273,484.65

其他说明：

7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71,209.68	-6,071,383.00
合计	-571,209.68	-6,071,383.00

其他说明：

7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6,117.15	-237,970.35

7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0,000.00	
无需偿还的账款	909,701.61	1,943,610.05	909,701.61
赔偿款		275,215.74	
其他	305,752.40	336,580.21	305,752.40
合计	1,215,454.01	2,605,406.00	1,215,454.01

其他说明：

7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10,000.00	438,000.00	3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4,689.43	581,567.73	204,689.43
滞纳金	137.16		137.16
其他	64,441.15	515,869.13	64,441.15
合计	579,267.74	1,535,436.86	579,267.74

其他说明：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674,884.34	30,575,609.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30,838.38	-2,199,091.28
合计	29,944,045.96	28,376,518.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7,925,683.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688,852.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1,338.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62.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70,415.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4,508.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361.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869,487.09
合并影响	2,220,623.98
研发加计扣除	-4,927,325.87
所得税费用	29,944,045.96

其他说明：

7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5、其他综合收益。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99,371.18	1,188,693.68
租金收入	5,367.00	5,367.00
政府补助	3,280,493.54	13,374,978.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14,006.26	92,003.51
营业外收入	305,780.28	522,495.03
企业间往来	7,126,251.29	2,328,620.94
合计	14,131,269.55	17,512,158.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款项	134,162,529.20	132,160,440.42
银行手续费	160,662.13	251,654.37
营业外支出-其他	374,578.31	953,869.13
合计	134,697,769.64	133,365,963.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赎回	3,041,000,000.00	1,574,442,133.20
定期存款收回	634,000,000.00	27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9,184,172.98	4,680,105.9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788,222.91	16,519,025.27
定期存款投资收益	6,199,205.96	5,958,145.76
合计	3,713,171,601.85	1,877,599,410.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2,921,000,000.00	1,510,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94,000,000.00	656,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合计	3,219,800,000.00	2,16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3,940,696.02	4,242,385.19
支付租赁保证金	120,150.00	14,670.51
回购库存股		30,001,923.91
合计	4,060,846.02	34,258,979.6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7,981,637.52	172,818,25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1,209.68	6,071,383.00
信用减值损失	161,978.94	273,484.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277,165.83	28,455,041.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09,494.55	3,587,490.61
无形资产摊销	3,306,723.83	2,825,770.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35,684.31	18,514,947.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17.15	237,970.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689.43	581,567.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14,133.47	-15,090,732.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7,010.17	599,136.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46,745.04	-16,405,21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9,379.82	-562,13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1,458.56	-1,636,960.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83,969.31	7,779,159.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70,241.52	12,787,893.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57,156.18	-11,744,629.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59,110.55	209,092,426.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7,391,364.61	688,171,333.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8,171,333.62	934,006,089.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9,220,030.99	-245,834,756.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7,391,364.61	688,171,33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6,271,477.21	686,942,106.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19,887.40	1,229,226.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391,364.61	688,171,333.6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定期存款及计提利息	40,630,865.05	265,087,753.87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七天存款计提利息		48,708.33	
合计	40,630,865.05	265,136,462.20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809,856.26
其中：美元	405,476.81	7.1884	2,914,729.49
欧元	89,499.18	7.5257	673,543.98
港币	213,353.05	0.9260	197,564.92
日元	8.00	0.0463	0.37
新加坡元	4,513.38	5.3214	24,017.50
应收账款			2,965,802.89
其中：美元	387,431.85	7.1884	2,785,015.10
欧元	0.01	8.0000	0.08
港币	195,226.67	0.9260	180,787.7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5,550,521.76
其中：美元	690,489.84	7.1884	4,963,517.16
欧元	78,000.00	7.5257	587,004.60
合同负债			288,257.10
其中：美元	40,100.32	7.1884	288,257.1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变更原因
-----------	---------	-------	------	-----------

VIVO OPTICS 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主要经营地货币	报告期无变化
----------------------	-----	------	---------	--------

8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1,366.48	386,602.6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54,945.52	969,689.5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004,258.32	5,083,960.4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5,367.00	
合计	5,367.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年以内	5,850.00	5,850.00
合计	5,850.00	5,85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1、数据资源

82、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52,447.38	12,023,420.79
材料费	4,767,183.21	5,795,934.76
技术服务费	12,343,125.21	6,618,029.48
折旧费	3,287,811.40	1,265,469.39
租赁费	164,386.63	128,114.29
其他费用	2,173,543.72	2,168,954.05
合计	34,988,497.55	27,999,922.7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4,988,497.55	27,999,922.7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镜连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公司合并范围相应变更。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沙河路 337 号 1_203 室 J。该公司设立后，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25,885.00 ¹	江苏省镇江市	江苏省镇江市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57.00%		新设

司							
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新设
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新设
VIVO OPTICS PTE. LTD	250,000.00 ²	新加坡	新加坡	批发和零售业		57.00%	新设
温州明月眼镜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新设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新设

注：1 单位：美元

2 单位：美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7,684,165.25	5,838,980.46	40,768,022.50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43.00%	3,560,486.86	4,730,000.00	6,154,655.43
VIVO OPTICS PTE.LTD	43.00%	-8,652.94		-32,719.9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6,448,714.89	17,609,383.35	94,058,098.24	10,135,853.27	722,199.06	10,858,052.33	80,657,649.35	18,604,616.24	99,262,265.59	19,051,218.26	776,684.65	19,827,902.91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23,625,410.38	321,276.72	23,946,687.10	9,633,534.94		9,633,534.94	23,275,443.24	581,301.28	23,856,744.52	6,597,541.57	226,252.79	6,823,794.36
VIVO OPTICS PTE. LTD	34,338.25		34,338.25	110,431.23		110,431.23	54,481.84		54,481.84	110,197.27		110,197.27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62,933.97	37,276.49	5,400,210.46	149,512.50		149,512.5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1,876,838.18	15,681,969.89	15,681,969.89	15,154,378.38	131,712,881.62	21,359,491.80	21,359,491.80	25,151,082.91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67,027,368.37	8,280,202.00	8,280,202.00	12,378,047.20	64,612,789.42	11,043,289.95	11,043,289.95	9,118,487.62
VIVO OPTICS PTE. LTD.		-20,123.12	-20,377.55	-19,792.92	52,634.00	34,266.46	31,644.86	36,224.48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75,407.33	304,880.49	304,880.49	-1,176,380.45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与子公司少数股东燕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子公司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股权，收购价格人民币 180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8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47,314.76
差额	1,052,685.2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052,685.2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青要文化 创意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商务服务	35.00%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49,482.64	586,910.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427.94	61,910.58
--综合收益总额	-37,427.94	61,910.58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634,285 .79			1,815,527. 12		10,818,758 .67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7 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5,555.52	35,555.52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24,862.56	24,862.56
2017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44,444.48	144,444.48
2019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	63,396.24	63,396.24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奖金	22,222.20	22,222.20
2019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产学研项目）	15,700.92	15,700.92
丹阳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	42,477.84	42,477.85
丹阳市企业院士工作站资助款	76,587.36	76,587.36
2021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竞争类）项目	36,000.00	36,000.00
2021 年度镇江市科技创新资金（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专项）	48,484.80	40,404.00
企业院士工作站资助	37,500.00	18,750.00
2023 年第一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33,600.00	111,200.00
2020-2022 年市级科技计划-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资金	26,086.92	8,695.64
2022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计划项目）	90,308.28	30,102.76
2022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产学研合作计划项目）	10,800.00	3,600.00

2023 年度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87,500.04	57,291.67
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平台	39,999.96	39,999.96
光学树脂研发及产业化	80,000.00	
2022 年度镇江“金山英才”计划首批资金拨付		600,000.00
收丹阳市财政集中支付中心（零余额）-丹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 年度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		160,000.00
扩岗补贴费用	1,500.00	6,000.00
丹阳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有限公司-丹阳科技人才工作站补助款		280,800.00
江苏丹阳眼镜市场发展有限公司商位资金补助款		9,942.00
丹阳市财政集中支付中心-2022 年度丹阳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后补助类项目（产学研合作计划项目）		110,000.00
稳岗返还资金	246,379.90	199,736.00
2020 年度丹阳市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尾款		80,000.00
2022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		100,000.00
2023 年人才工作站工作奖励		10,000.00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联创中心第二笔运营经费	250,000.00	
2024 镇江市人才工作奖励	40,000.00	
2024 年集萃奖学金	1,000.00	
23 年度北京人才工作站绩效考核经费	355,800.00	
丹阳市应急管理局应急局付二级标准化创 2023 直 00017218 号		50,000.00
就业补贴	1,000.00	4,000.00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	247,000.00	692,000.00
北虹桥经济城企业扶持资金	329,000.00	
上海新江桥现代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扶持注册在园区内企业的发展补贴		405,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914,729.49	895,126.77	3,809,856.26	4,134,184.39	44,312.86	4,178,497.25
应收账款	2,785,015.10	180,787.79	2,965,802.89	2,279,700.36	202,627.62	2,482,327.98
应付账款	4,963,517.16	587,004.60	5,550,521.76	2,109,347.31		2,109,347.31
合同负债	288,257.10		288,257.1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9,752.4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70,678.99 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不存在市场价格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41,917.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917.72	41,917.7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构成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无活跃市场报价。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被投资单位期末净资产。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股权投资	41,917.72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58,082.28	3,000,000.00				41,917.72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集团不存在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大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2000 万人民币	55.09%	55.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持有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通过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55.086%的股份；谢公兴系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有限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通过志明管理支配本公司 1.742%的股份。同时，谢公晚直接持有本公司 2.448%的股份，谢公兴直接持有本公司 2.448%的股份，曾少华直接持有本公司 1.224%的股份。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直接及间接支配本公司 62.948%的股份，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

谢公晚系谢公兴之兄，曾少华系谢公晚妹妹谢微微的配偶，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支配本公司 62.948%的股份，同时，谢公晚系本公司董事长、谢公兴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少华曾系本公司的副总经理，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能够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谢公晚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谢公兴	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曾少华	实际控制人
曾哲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尉静妮	财务总监
张银杰	独立董事
傅仁辉	独立董事
孙健	独立董事
朱海峰	监事会主席
陆岩	监事
彭炜	监事
王雪平	副总经理、董事
金晓华	谢公晚配偶
谢旭韩	谢公晚子女
郭传策	谢公晚的亲属
郭晓和	谢公晚的亲属
郭传海	谢公晚的亲属
郭海尧	谢公晚的亲属
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6.29%的股权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有限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谢公兴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23.3462%的出资份额
镇江市海康光学有限公司	谢公晚的亲属郭春弟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南京迈视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黄丽荣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郭美英持股 20%、亲属肖绍静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南京苏明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肖绍静持股 51%并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丹阳市开发区格里特眼镜批发部（注）	谢公晚的亲属郭传策控制的公司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郭传海控制的公司
上海立正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谢公晚配偶弟弟金祥持股 5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祥配偶杨彩霞持股 50%的公司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兴配偶弟弟肖皖持股 6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丹阳市丰悦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注）	朱海峰的配偶诸葛建月的个人独资企业
丹阳市洁优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注）	曾少华持股 49%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的公司
上海特劳特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诺伟其的 25.69%的出资份额
LIM SOONYEN ADAM	持有子公司上海维沃姆恩 43%的股权
MLTECH CO., LTD	持有江苏可奥熙 49.00%的股权，原名 KOC SOLUTION CO., LTD（以下简称“韩国 KOC”）
MITSUI CHEMICALS (CHINA) CO., LTD	韩国 KOC 的控股股东 MITSUI CHEMICALS, INC. 的全资子公司
MITSUI CHEMICALS INDIA PVT, LTD	韩国 KOC 的控股股东 MITSUI CHEMICALS, INC. 直接（99%）和间接（1%）持股 100%的公司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注）	韩国 KOC 的全资子公司
V OPTICS PTE.LTD（注）	上海维沃姆恩少数股东 LIM SOONYEN ADAM 持股 100%的公

	司
丹阳钒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	实际控制人亲属郭海峰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上述个人、公司与本公司存在交易、未结款项，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比照关联方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ML TECH CO., LTD	采购材料	56,734,794.29		否	42,508,816.67
MITSUI CHEMICALS (CHINA) CO., LTD	采购材料	7,820,135.42		否	1,187,236.32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4,124,795.51		否	14,132,648.03
丹阳市洁优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74,171.31		否	1,265,285.30
V OPTICS PTE.LTD	接受劳务	2,648,879.36		否	2,408,523.08
上海特劳特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50,000.00		否	6,150,000.00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009.90		否	119,901.7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164,839.38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979,898.87	709,791.81
丹阳市开发区格里特眼镜批发部	镜片销售		345,564.78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5,367.00	5,367.00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1,948,555.93	2,305,728.93
MITSUI CHEMICALS INDIA PVT, LTD	原料销售	2,245,583.20	1,165,389.84
丹阳钒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161,383.18	772,043.20
V OPTICS PTE.LTD	提供劳务		52,634.00
上海立正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969.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5,367.00	5,367.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	------	-------	-------	-----------

				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89,501.97	6,032,351.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镇江市海康光学有限公司			38,510.00	38,510.00
应收账款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47,190.20	7,359.51	101,032.12	10,301.93
应收账款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55,753.44	7,787.67	204,680.31	10,234.02
应收账款	南京迈视眼镜有限公司	91,265.91	33,115.61	91,265.91	14,080.73
应收账款	南京苏明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486.40	486.40	486.40	486.40
应收账款	上海立正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734.00	734.00	734.00	734.00
应收账款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664,865.58	33,243.28	773,543.37	38,677.17
应收账款	MITSUI CHEMICALS INDIA	167,863.52	8,393.18		

	PVT, LTD				
预付款项	MITSUI CHEMICALS (CHINA) CO., LTD	1, 472, 032. 05		1, 855, 269. 92	
预付款项	V OPTICS PTE LTD			170, 425. 12	
其他应收款	丹阳钒曦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14, 980. 00	149. 80		
其他应收款	谢公晚	15. 93	0. 16		
其他应收款	谢公兴	15. 93	0. 16		
其他应收款	朱海峰	15. 93	0. 1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MLTECH CO., LTD	6, 521, 852. 80	12, 519, 711. 48
应付账款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 公司	3, 169, 010. 00	4, 552, 945. 00
应付账款	丹阳市洁优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493, 496. 60	395, 757. 40
其他应付款	王雪平		8, 495. 02
其他应付款	谢公晚	1, 453. 50	
其他应付款	谢公兴	23, 798. 22	
其他应付款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870. 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00, 000. 00	
其他应付款	V OPTICS PTE LTD	221, 137. 46	
合同负债	MITSUI CHEMICALS INDIA PVT, LTD		14, 533. 70
合同负债	MITSUI CHEMICALS INC		23, 032. 94
合同负债	丹阳钒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 27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396,90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流通股股本 200,732,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366,309.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原料分部、眼视光产品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实际情况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原料分部	眼视光产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7,667,998.39	702,629,788.22		770,297,786.61
分部间交易收入	44,208,839.79	2,308,997.89	46,517,837.68	
营业成本	85,077,271.15	279,009,813.04	44,870,893.13	319,216,191.06
销售费用	1,002,245.36	140,036,760.64	33,435.40	141,005,570.60
管理费用	4,334,128.97	81,423,651.78	11,411.55	85,746,369.20
研发费用	4,764,164.06	30,863,953.15	639,619.66	34,988,497.55
信用减值损失	561,461.53	-723,440.47		-161,978.94
资产减值损失		-571,209.68		-571,209.68
利润总额	17,653,782.67	201,234,378.75	962,477.94	217,925,683.48
所得税费用	1,971,812.78	27,972,233.18		29,944,045.96
净利润	15,681,969.89	173,262,145.57	962,477.94	187,981,637.52
资产总额	94,058,098.24	1,770,279,330.56	3,234,897.24	1,861,102,531.56
负债总额	10,858,052.33	133,828,686.61		144,686,738.9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22 年 11 月 15 日，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请求支付货款 3,098,127.82 元及相应利息。2023 年 4 月 3 日，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苏 1181 民初 10517 号一审判决书，判决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支付价款 3,098,127.82 元及相应利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累计支付价款 100,335.08 元。截止报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完结。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7,289,659.05	91,973,263.78
1 至 2 年	2,603,363.37	3,488,669.14
2 至 3 年	2,555,030.43	3,615,490.90
3 年以上	6,591,348.67	5,063,012.84
3 至 4 年	3,269,330.66	1,866,442.24
4 至 5 年	589,436.76	745,450.09
5 年以上	2,732,581.25	2,451,120.51
合计	99,039,401.52	104,140,436.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61,998.09	7.53%	7,461,998.09	100.00%		6,334,791.50	6.08%	6,334,791.5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577,403.43	92.47%	5,661,365.32	6.18%	85,916,038.11	97,805,645.16	93.92%	6,335,070.91	6.48%	91,470,574.25
其中：										
合计	99,039,401.52	100.00%	13,123,363.41		85,916,038.11	104,140,436.66	100.00%	12,669,862.41		91,470,574.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461,998.0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100.00%	涉及诉讼
吉林省华视眼镜有限公司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100.00%	涉及诉讼
福建眼之窗眼镜有限公司			672,241.96	672,241.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为民视界眼镜有限公司			735,772.45	735,772.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580,540.17	3,580,540.17	4,988,554.58	4,988,554.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661,365.3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7,289,597.05	4,364,479.84	5.00%
1 至 2 年	1,867,646.92	186,764.69	10.00%
2 至 3 年	1,234,778.41	246,955.68	20.00%
3 至 4 年	533,895.70	266,947.85	50.00%
4 至 5 年	276,340.46	221,072.37	80.00%
5 年以上	375,144.89	375,144.89	100.00%
合计	91,577,403.43	5,661,365.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34,791.50	1,408,014.41	280,594.16	213.66		7,461,998.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35,070.91		604,103.91	69,601.68		5,661,365.32
合计	12,669,862.4	1,408,014.41	884,698.07	69,815.34		13,123,363.4

	1					1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本年度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9,815.3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739,295.67		19,739,295.67	19.93%	986,964.78
第二名	7,868,036.83		7,868,036.83	7.94%	393,401.84
第三名	2,997,792.77		2,997,792.77	3.03%	2,997,792.77
第四名	2,624,662.45		2,624,662.45	2.65%	131,233.12
第五名	2,099,751.78		2,099,751.78	2.12%	105,002.09
合计	35,329,539.50		35,329,539.50	35.67%	4,614,394.6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09,737.92	3,902,451.35
合计	7,509,737.92	3,902,451.3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518,103.02	1,686,056.98
备用金	1,218.00	1,218.00
保证金	2,417,743.54	2,318,501.12
其他	754,290.01	46,761.00
合计	7,691,354.57	4,052,537.1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57,907.54	1,869,190.10
1 至 2 年	189,661.29	990,811.79
2 至 3 年	916,106.81	147,017.89
3 年以上	1,027,678.93	1,045,517.32
3 至 4 年	135,673.93	953,191.85
4 至 5 年	812,515.90	36,219.37
5 年以上	79,489.10	56,106.10
合计	7,691,354.57	4,052,537.1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760.71	1.38%	105,760.71	100.00%		90,771.10	2.24%	90,771.1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5,593.86	98.62%	75,855.94	1.00%	7,509,737.92	3,961,766.00	97.76%	59,314.65	1.50%	3,902,451.35
其中：										
合计	7,691,354.57	100.00%	181,616.65		7,509,737.92	4,052,537.10	100.00%	150,085.75		3,902,451.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5,760.7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自然人	90,771.10	90,771.10	105,760.71	105,760.71	100.00%	涉及诉讼
合计	90,771.10	90,771.10	105,760.71	105,760.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5,855.9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往来款	4,439,831.92	44,398.32	1.00%
保证金	2,392,243.54	23,922.44	1.00%
其他	753,518.40	7,535.18	1.00%
合计	7,585,593.86	75,855.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14.65		90,771.10	150,085.7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432.64		27,489.61	55,922.25
本期转回			12,500.00	12,500.00
本期核销	11,891.35			11,891.3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5,855.94		105,760.71	181,616.6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961,766.00		90,771.10	4,052,537.10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2,154,695.22		27,489.61	12,182,184.83
本期终止确认	8,530,867.36		12,500.00	8,543,367.36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585,593.86		105,760.71	7,691,354.5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771.10	27,489.61	12,500.00			105,760.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314.65	28,432.64		11,891.35		75,855.94
合计	150,085.75	55,922.25	12,500.00	11,891.35		181,616.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968,714.07	1-2 年、4-5 年	12.59%	9,687.14
第二名	其他	708,744.26	1 年以内	9.21%	7,087.44
第三名	保证金	493,350.00	4-5 年	6.41%	4,933.50
第四名	保证金	120,150.00	1 年以内	1.56%	1,201.50
第五名	保证金	117,000.00	1 年以内	1.52%	1,170.00
合计		2,407,958.33		31.29%	24,079.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658,187.87		32,658,187.87	39,858,187.87		39,858,187.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9,482.64		549,482.64	586,910.58		586,910.58
合计	33,207,670.51		33,207,670.51	40,445,098.45		40,445,098.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08,597.93						7,708,597.93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1,520,000.00						1,520,000.00	
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129,589.94						1,129,589.94	
上海镜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1,800,000.00				10,300,000.00	
温州明月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9,858,187.87		2,800,000.00	10,000,000.00			32,658,187.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86,910.58				-37,427.94						549,482.64	
小计	586,910.58				-37,427.94						549,482.64	
合计	586,910.58				-37,427.94						549,482.6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0,848,904.66	264,519,924.52	605,262,982.99	252,092,816.46
其他业务	11,833,567.90	13,556,372.48	6,407,441.39	6,672,451.54
合计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611,670,424.38	258,765,268.0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镜片销售			579,471,976.70	238,817,775.74			579,471,976.70	238,817,775.74
成镜销售			53,031,665.55	19,647,486.86			53,031,665.55	19,647,486.86
镜架销售			6,985,999.92	4,696,793.92			6,985,999.92	4,696,793.92

眼镜周边及其他			13,192,830.39	14,914,240.48			13,192,830.39	14,914,240.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652,630,321.19	278,061,473.95			652,630,321.19	278,061,473.95
国外			52,151.37	14,823.05			52,151.37	14,823.0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专业设备制造业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380,506,446.86	176,582,024.47			380,506,446.86	176,582,024.47
经销			209,669,476.23	77,742,781.39			209,669,476.23	77,742,781.39
直营电商			56,278,269.47	21,169,906.23			56,278,269.47	21,169,906.23
样板体验店			6,228,280.00	2,581,584.91			6,228,280.00	2,581,584.91
合计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到货款	主要销售镜片、镜架与成镜	是	24,051,374.67	法定质保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为 2,231,788.84 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975,034.38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本公司无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02,768.72	12,622,176.2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427.94	61,910.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6,826.4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535,921.22	11,663,202.99
理财产品收益	4,648,251.76	4,680,105.90
合计	22,949,513.76	29,374,222.13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30,80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7,207.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962,385.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9,646.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0,875.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52,20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781.66	
合计	24,688,324.5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9%	0.8807	0.8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6%	0.7577	0.75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